

公司代码：600532

公司简称：*ST 未来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除独立董事孙文龙先生、独立董事何爱华先生、监事会主席曲燕娜女士、监事苏妮女士、监事朱瑞敏女士、财务总监崔绍辉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独立董事孙文龙先生、独立董事何爱华先生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理由是：基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无法获取煤炭贸易相关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穿透资料，原始供货方、终端使用方的出入场资料及物流资料，无法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核实煤炭贸易产生的应收账款真实性、准确性和可收回性。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我们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监事会主席曲燕娜女士、监事苏妮女士、监事朱瑞敏女士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理由是：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无法获取煤炭贸易相关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穿透资料，原始供货方、终端使用方的出入场资料及物流资料，无法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可回收性；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3014 号），事务所无法确认该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对公司 2022 年度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作为公司监事，鉴于本人专业背景和获取信息的局限性，客观上不具备对公司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进行穿透的能力和条件，因此本人无法对公司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亦无法判断上述证监会立案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财务总监崔绍辉先生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理由是：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无法获取煤炭贸易相关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穿透资料。原始供货方、终端使用方的出入场资料及物流资料，无法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核实煤炭贸易产生的应收账款真实性、准确性和可收回性。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作为公司财务总监，并不负责公司的贸易业务，仅根据公司规定对其进行财务核算方面的审核，客观上缺乏足够的条件对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的具体情况穿透，因此无法确认审计机构所提及的收入、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准确性等方面的问题是否确实存在，基于此，本人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对相关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

四、公司负责人彭泽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绍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崔绍辉声明：彭泽蔚先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崔绍辉先生无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财务总监崔绍辉先生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理由是：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无法获取煤炭贸易相关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穿透资料。原始供货方、终端使用方的出入场资料及物流资料，无法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核实煤炭贸易产生的应收账款真实性、准确性和可收回性。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作为公司财务总监，并不负责公司的贸易业务，仅根据公司规定对其进行财务核算方面的审核，客观上缺乏足够的条件对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的具体情况穿透，因此无法确认审计机构所提及的收入、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准确性等方面的问题是否确实存在，基于此，本人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51,941.14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17,594.01 元；母公司 2022 年度产生的净利润为 61,741,897.12 元，报告期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076,164,505.74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报告期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决定2021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是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宏观经济波动风险、行业政策风险、诉讼纠纷风险等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公司经营管理层将审慎评估相关风险，科学合理决策，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经营效率，全面加强公司的成本和风险控制能力，把相关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保证公司的平稳运行和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未来股份	指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晟天	指	上海晟天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晶茨	指	上海晶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精银医疗	指	上海精银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宏达	指	深圳宏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未景	指	上海未景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未琨	指	上海未琨贸易有限公司（原上海钧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未佳医疗	指	上海未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未郎医疗	指	上海未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未恒医疗	指	海南未恒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智谷一期	指	未来智谷一期（济南）医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未来国际医院	指	济南高新未来国际医院有限公司
上海国瑞	指	上海国瑞怡康国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西安未睦	指	西安曲江新区未睦门诊部有限公司
国瑞科技	指	上海国瑞怡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未时医疗	指	上海未时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未宸医疗	指	上海未宸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际医学中心	指	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
MIVIP 公司	指	MIVIP Healthcare Holdings LLC
宏啸科技	指	上海宏啸科技有限公司
中融信托	指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技集团	指	上海中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启宁	指	上海启宁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未来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Topcare Medical Servic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opcare Medical Servic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彭泽蔚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泽蔚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88-1800号金控广场T1楼21层	
电话	021-50342280	
传真	021-50342907	
电子信箱	info@wlylcn.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112-118号5幢203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7年1月，公司注册地址由山东省宁阳县磁窑镇迁至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112-118号5幢203室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88-1800号金控广场T1楼21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网址	www.wlylcn.com
电子信箱	info@wlylcn.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未来	600532	未来股份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魏彩虹、孟红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65,650,473.47	697,445,124.09	-76.25	4,283,443,678.8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32,498,312.34	639,594,264.78	-79.28	4,283,443,67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1,941.14	-186,638,298.42	不适用	-228,277,66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17,594.01	-274,080,693.38	不适用	-13,931,44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751,134.08	504,725,205.79	-345.23	663,710,419.91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4,113,474.30	1,500,004,678.71	-0.39	1,633,431,611.33
总资产	2,552,917,566.80	2,799,374,350.69	-8.80	2,573,082,358.2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6	不适用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6	不适用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53	不适用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	-12.12	增加11.72个百分点	-13.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7	-17.80	增加17.43个百分点	-0.7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959,333.93	19,842,388.68	930,389,360.10	-801,540,60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92,275.03	-12,148,981.69	12,395,977.35	5,693,33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526,570.52	-22,108,302.81	39,177,648.83	5,939,63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54,253.80	-14,968,117.56	-852,396,082.79	-353,332,679.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三季报中煤炭贸易业务收入按照总额法确认,经年审会计师审计,为更加严谨地执行相关会计准则,现决定将该类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25.63	七、75	520,041.63	-18,981.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5,634.96	七、67	3,240,869.55	1,693,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107,778.83	七、61	58,222,837.0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652,636.5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50,00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8,028,992.61	七、71	3,906,431.38	-244,179,851.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705,990.6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3,756.00	七、74 七、75	121,231.47	-5,128,471.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386,702.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7,411.34	418,704.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013.32		210,943.37	
合计	-434,347.13		87,442,394.96	-214,346,218.2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经营煤炭贸易业务及医疗服务业务，努力提升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后续发展能力，增强上市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努力完成公司的经营目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55,291.76 万元，同比减少 8.80%；净资产 148,239.84 万元，同比减少 0.77%；实现营业收入 16,565.05 万元，同比减少 76.25%；净利润-1,155.38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持续经营贸易业务，实现高质量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贸易业务布局和贸易产品结构，集中资源拓展盈利能力更强、业务稳定性更好的煤炭等产品，巩固优质客户群体和销售渠道，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贸易业务高质量稳步发展。

（二）稳步发展医疗服务业务，打造优势专科门诊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运营的综合性门诊部上海国瑞怡康国康门诊部、西安曲江新区未睦门诊部，依托自身拥有的医疗实力，打造了消化内镜、甲乳微创、医美皮肤、医美外科、妇科生殖、中医疼痛、慢病健康管理等优势专科，为广大患者提供专业优质的诊疗服务。同时，公司依托规范化高水平的医疗服务平台，以及汇聚上海各大医院专家特色等服务，为广大客户提供国内就医“绿色通道”服务。满足广大患者多样化、多层次医疗健康需求。

（三）持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转型锂电池新材料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本次投资将有利于促进公司产业结构升级，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提高公司市场抗风险能力，提高产业技术含量。锂电池新材料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未来发展空间巨大，该项投资将为公司带来长期的利润贡献，成为公司重要的利润增长点。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煤炭贸易业务行业情况说明

2022 年我国作为全球最重要的煤炭产地及消费国，整个煤炭市场价格高位运行。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 1-6 月份，生产原煤 21.9 亿吨，同比增长 11%，1-5 月份我国炼焦煤累计产量 2 亿吨，同比增长 1.7%，进口煤炭 11500 万吨，同比下降 17.5%。全球煤炭出口量为 2.727 亿吨，比 2021 年上半年的 5.641 亿吨增长 1.5%。2022 年 1-6 月份，全社会用电量 4097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9%，全国工业用电量 2695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4%。煤炭产业作为我国工业粮食和基础，产量和消费水平直接关系到国家经济发展水平。2022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是要求“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着力稳固经济基本面，促进经济运行合理有效，结合以煤炭为主的国情，推动国内煤炭消费增长。但当前国际能源供需形势错综复杂，受疫情反复、极端天气、国际政治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还可能出现区域性、时段性、品种性的煤炭供需偏紧或宽松情况。下半年，政府层面对抵抗疫情，推动复工复产，提振经济，复苏经济的决心巨大，煤炭具有大宗产品的工业和民生双重属性，其相关贸易仍旧是国家经济活动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结合当前市场的特性，维护好上下游的链条的延展性，开发适合品种和业务模式，是工作重点。

2、医疗服务行业情况说明

2020 年 6 月 1 日，我国卫生与健康领域第一部基础性、综合性法律《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正式实施，进一步明确了对社会办医的鼓励，规定社会办医疗机构与公立医疗机构可在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重点专科建设、科研教学、等级评审、特定医疗技术准入、医疗卫生人员职称评定等方面享有同等政策待遇。2022 年 5 月，国务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强调，支持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支持社会办医疗机构牵头组建或参加医疗联合体。2022 年 1-2 月，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 10.4 亿人次（不包含诊所、医务室、村卫生室数据），同比增长 7.8%。其中民营医院 1.0 亿人次，同比增长 10.5%；全国医疗卫生机构出院人次 3856.0 万，同比增长 8.9%。其中民营医院 577.1 万人次，同比增长 9.6%。2022 年 6 月，国家卫健委公布《2022 年 1-2 月全国医疗服务情况》，全国诊疗人次和出院人次均呈上升趋势。

近年来，随着老龄化人口结构占比提升，对医疗健康产品和服务的各层面需求日趋增加，居民用于医疗健康的可支配收入大幅提升，医疗健康产业的发展驱动力巨大。国家卫健委印发了《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年）》，提出鼓励社会办医，拓展社会办医空间，社会办医区域总量和空间不作规划限制。鼓励社会力量举办的医疗机构牵头成立或加入医疗联合体，探索社会办医和公立医院开展多种形式的协作。在国家及各地方政府多项政策的鼓励支持下，我国社会办医的发展环境不断优化，社会办医会取得快速发展。随着鼓励社会办医、医保改革、分级诊疗等政策不断推行，民营医疗服务业有望实现量价齐升，迎来连锁化、集团化的发展契机。

从需求侧看，我国公共卫生安全形势仍然复杂严峻，突发急性传染病传播速度快、波及范围广、影响和危害大，慢性病负担日益沉重且发病呈现年轻化趋势。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和人口老龄化加速，人民群众健康需求和品质要求持续快速增长。从供给侧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结构性问题依然突出。同时也为民营医疗服务机构迎来了发展机遇。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煤炭贸易业务及医疗服务业务。公司主要经营传统煤炭贸易业务，上海国瑞、西安未陆、国瑞科技主要经营医疗服务业务。

（二）公司经营模式

1、贸易业务的经营模式

海运的港口平仓业务模式为：各贸易公司根据对煤炭行情的研判，在即将上涨的行情下先锁定部分货源后根据实际情况安排销售节奏，在即将下跌的行情下先锁定部分订单后根据实际情况安排采购节奏，以获取利润。操作中供应商负责将煤炭运输至北方各港口，公司监督供应商的供货进度及货物品质。后根据销售合同，完成对煤炭的销售交付。

陆地运输的站台发货业务模式为：站台收货为汽车运输将煤炭运输至站台，在站台完成第一道质量检测，必要时进行加工（排矸/洗煤/筛配），公司在站台对存货进行管理。后根据销售合同，按照下游客户的发运需求采取铁路、汽车两种运输方式发货。

2、医疗服务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开设门诊中心、专科中心、影像中心和健康管理中心，为客户提供健康管理、疾病诊断与治疗、绿通转诊与远程会诊、术后康复等专业化的医疗服务，让客户享受一站式、全流程的诊疗体验，全方位保障客户健康。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经营目标明确，运营模式多元

公司保持现有的贸易业务和医疗服务业务。公司持续优化业务布局和贸易产品结构，集中资源拓展盈利能力更强、业务稳定性更好的贸易产品，巩固优质客户群体和销售渠道，实现大宗贸易业务高质量稳步发展。同时公司将致力于成为“先进科技、品质服务”为内蕴的多层次医疗服务企业。

（二）管理团队专业，经营决策高效

公司目前拥有专业管理团队，拥有行业内优秀人才，管理和技术人才结构平衡。核心管理团队不仅能针对当前的形势和政策制定出适合企业发展的正确决策，也能及时根据市场的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对既定方针作出有针对性的调整。

（三）供应体系完善，客户群体优质

公司拥有稳定的供应渠道以及优质的客户群体，依托现有稳定的供应渠道，继续寻求新的优质供应商，以确保供应体系的稳定、高效；公司通过与新老客户的密切联络和深度沟通，不断了解和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建立稳定的忠实客户群。

（四）发挥平台优势，吸引优秀人才

公司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吸引各级优秀人才，完善职级晋升通道，做好员工职业规划，充分调动每个员工的积极性；同时优化用人机制，始终坚持“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提高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建立人才储备机制，打造学习型组织，不断完善考核、评价、激励体系。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55,291.76 万元，同比减少 8.80%；净资产 148,239.84 万元，同比减少 0.77%；报告期内，贸易业务实现收入 11,706.83 万元，同比减少 81.57%，营业成本 653.82 万元，同比减少 98.93%。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65,650,473.47	697,445,124.09	-76.25
营业成本	35,209,234.14	624,877,322.77	-94.37
销售费用	5,881,295.16	3,463,286.83	69.82
管理费用	80,223,604.21	61,546,200.24	3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751,134.08	504,725,205.79	-34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493,668.48	-198,909,132.1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10,053.15	-304,232,519.0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煤炭贸易业务收入调整为按照净额法确认导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煤炭贸易业务收入调整为按照净额法确认导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医疗服务行业市场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中介机构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的货款增加而暂未收回未达到合同收款条件的货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拆借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偿还的债务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贸易业务	117,068,283.32	6,538,230.03	94.42	-81.57	-98.93	增加 90.60 个百分点
医疗服务	22,164,299.82	28,671,004.11	-29.36	524.00	108.36	增加 258.0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110,334,012.52		100.00	-82.63	-100.00	增加 96.18 个百分点
食品添加剂	6,734,270.80	6,538,230.03	2.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医疗服务	22,164,299.82	28,671,004.11	-29.36	524.00	108.36	增加 258.0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省内	22,164,299.82	28,671,004.11	-29.36	524.00	108.36	增加 258.04 个百分点
省外	117,068,283.32	6,538,230.03	94.42	-81.57	-98.93	增加 90.6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117,068,283.32	6,538,230.03	94.42	-81.57	-98.93	增加 90.60 个百分点
直销	22,164,299.82	28,671,004.11	-29.36	524.00	108.36	增加 258.0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煤炭	吨	2,293,459.78	2,281,561.78	0.00	117.79	116.66	不适用
食品添加剂	千克	251,000.00	251,0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上述表格中煤炭的生产量即采购量，其中站台业务采购量为 1,213,611 吨，销售量为 1,201,713 吨，差异 11,898 吨为日常排研等正常损耗；港口业务采购量为 1,079,848.78 吨，销售量为 1,079,848.78 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贸易业务	库存成本	6,538,230.03	18.57	611,087,717.42	97.80	-98.93	本期煤炭贸易收入采用净额法确认
医疗服务	检验成本	11,741,807.77	33.35	703,712.81	0.11	1568.55	本期医疗就诊量增加
	库存成本-药品	374,357.06	1.06	502,728.86	0.08	-25.53	本期科室业务调整，药品用量减少
	库存成本-耗材及	489,772.16	1.39	262,791.13	0.04	86.37	本期医疗就诊量增加

	物资						
	人工成本	6,151,076.63	17.47	4,541,517.12	0.73	35.44	本期医疗就诊量增加
	其他医疗成本及费用	9,913,990.49	28.16	7,749,522.53	1.24	27.93	本期医疗就诊量增加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煤炭	库存成本	-	0.00	611,087,717.42	97.80	-100.00	本期煤炭贸易收入采用净额法确认
食品添加剂	库存成本	6,538,230.03	18.57		-	不适用	本期新增食品添加剂业务
医疗服务	检验成本	11,741,807.77	33.35	703,712.81	0.11	1568.55	本期医疗就诊量增加
	库存成本-药品	374,357.06	1.06	502,728.86	0.08	-25.53	本期科室业务调整,药品用量减少
	库存成本-耗材及物资	489,772.16	1.39	262,791.13	0.04	86.37	本期医疗就诊量增加
	人工成本	6,151,076.63	17.47	4,541,517.12	0.73	35.44	本期医疗就诊量增加
	其他医疗成本及费用	9,913,990.49	28.16	7,749,522.53	1.24	27.93	本期医疗就诊量增加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2,587.1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0.4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客户名称	交易性内容	金额（万元）	占比（%）	是否为关联方
第一名	煤炭	7,798.93	56.01	否
第二名	煤炭	2,082.82	14.96	否
第三名	煤炭	1,542.15	11.08	否
第四名	食品添加剂	673.43	4.84	否
第五名	煤炭	489.86	3.52	否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第一名	7,798.93	56.01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050.2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9.8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供应商名称	交易性内容	金额 (万元)	占比 (%)	是否为关联方
第一名	食品添加剂	336.28	9.55	否
第二名	医疗服务	299.66	8.51	否
第三名	医疗服务	175.00	4.97	否
第四名	医疗服务	127.43	3.62	否
第五名	医疗服务	111.86	3.18	否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元)	上年同期 (元)	差额 (元)	本年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5,881,295.16	3,463,286.83	2,418,008.33	69.82
管理费用	80,223,604.21	61,546,200.24	18,677,403.97	30.35
财务费用	22,515,804.99	22,990,064.52	-474,259.53	-2.06

注：销售费用变动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医疗服务行业市场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主要是本报告期内中介机构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与上期基本持平。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变动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751,134.08	504,725,205.79	-345.23	本报告期内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的采购货款增加，同时因销售货款未达到合同收款条件暂未收回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493,668.48	-198,909,132.11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拆借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10,053.15	-304,232,519.04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偿还的债务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43,601.12	0.05	3,818,966.49	0.14	-64.82	注1
应收账款	1,325,978,844.48	51.94	125,866.36		1,053,381.52	注2
预付款项	26,979,491.20	1.06	3,029,550.73	0.11	790.54	注3
其他应收款	16,154,214.72	0.63	1,592,155,656.66	56.88	-98.99	注4
其他流动资产	2,445,860.80	0.10	1,767,844.60	0.06	38.35	注5
无形资产	6,398,250.28	0.25	1,079,856.82	0.04	492.51	注6
应付账款	35,212,713.78	1.38	7,927,020.91	0.28	344.21	注7
合同负债	36,387,743.63	1.43	1,328,652.41	0.05	2,638.70	注8
应交税费	19,049,715.24	0.75	13,926,467.78	0.50	36.79	注9
其他应付款	360,072,524.74	14.10	673,528,995.18	24.06	-46.54	注10
其他流动负债	4,680,751.04	0.18	42,430.75		10,931.51	注11

其他说明

注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余额为1,343,601.12元,比上年年末减少64.82%,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支付货款所致。

注2:应收账款报告期末余额为1,325,978,844.48元,比上年年末增加1,325,852,978.12元,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末存在未达到合同收款期的应收账款所致。

注3:预付款项报告期末余额为26,979,491.2元,比上年年末增加790.54%,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支付供应商贸易货款所致。

注4: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余额为16,154,214.72元,比上年年末减少98.99%,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拆借款所致。

注5: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余额为2,445,860.8元,比上年年末增加38.35%,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留抵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注 6:无形资产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6,398,250.28 元,比上年年末增加 5,318,393.46 元,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购买管理用软件系统所致。

注 7:应付账款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35,212,713.78 元,比上年年末增加 344.21%,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末应付贸易货款尾款所致。

注 8:合同负债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36,387,743.63 元,比上年年末增加 2,638.7%,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末预收贸易货款所致。

注 9:应交税费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19,049,715.24 元,比上年年末增加 36.79%,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及附加、印花税增加所致。

注 10: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360,072,524.74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46.54%,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支付收购子公司股权款及债权所致。

注 11: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4,680,751.04 元,比上年年末增加 10,931.51%,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计提的合同负债销项税金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部分。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投资额 0 元，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773,346,068.93 元，上年投资额 773,346,068.93 元，投资额增减幅度-100%。

(1)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公司宏啸科技所持股的 MIVIP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81.18 万元，归属于宏啸科技的净利润 2,586.35 万元，为公司带来投资收益 441.23 万元。

(2)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公司国际医学中心受上海疫情封城影响，实现营业收入 41,708.40 万元，归属于国际医学中心的净利润-3,894.19 万元，为公司带来投资收益-1,163.72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有以下控股公司：深圳宏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未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未琨贸易有限公司、上海未时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未宸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未景实业有限公司、上海未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国瑞怡康国康门诊部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新区未睦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国瑞怡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此外，公司有以下参股公司：上海宏啸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关联关系	注册资本
深圳宏达	47,059.87	49,073.51	-2,013.64	-	-988.92	全资子公司	500.00
上海未郎	6,121.27	6,242.36	-121.09	-	-132.91	全资子公司	1,000.00
上海未琨	84,464.54	80,355.65	4,108.89	-	-573.89	全资子公司	3,000.00
未时医疗	3,807.17	14,123.98	-10,316.81	-	-582.35	全资子公司	500.00
未宸医疗	3,851.83	14,937.56	-11,085.73	-	-582.66	全资子公司	100.00
上海未景	18,948.67	26,230.88	-7,282.21	4.71	-2,916.23	全资子公司	15,000.00
未佳医疗	11,074.87	6,413.06	4,661.81	-	-252.86	控股公司	5,000.00
上海国瑞	10,035.68	13,949.32	-3,913.64	1,643.05	-2,177.75	控股公司	5,000.00
西安未睦	3,187.69	5,873.68	-2,685.99	604.58	-1,127.49	控股公司	2,630.00
国瑞科技	598.58	10.00	588.58	-	-29.94	控股公司	1,000.00
宏啸科技	22,622.06	17,378.99	5,243.07	3,681.18	3,292.11	参股公司	233,656.7126
国际医学中心	101,689.76	77,944.52	23,745.24	41,708.40	-3,894.20	参股公司	65,292.2075

说明：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03 日注销海南未恒。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贸易行业

中国在全球贸易强劲复苏的市场环境中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由于经济持续复苏以及深入扩大开放，中国市场需求大增，我国大量进口成为全球贸易增长的重要引擎。自疫情爆发以来，诸多因素推动国内外大宗商品价格快速上涨。随着各国疫情防控常态化，未来将进入供需再平衡阶段，国际大宗商品价格全面持续上涨动能有限。

2022 年以来，全球疫情延宕起伏、地缘政治局势紧张、综合成本持续增加等多重挑战影响了我国部分企业的外贸积极性和活跃度，外贸供应链一度严重受阻。对此，国家先后部署出台多轮稳外贸政策。2022 年 4 月，进一步加大出口退税支持力度；2022 年 5 月，提出 13 项政策措施帮助外贸企业抓订单、拓市场、稳产业链供应链；2022 年 9 月，从强化防疫、用能、用工、物流等方面继续加力；2022 年 12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要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2022 年，国家出台了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在外贸领域涉及到

保通保畅、加大财税金融支持力度、鼓励外贸新业态发展、支持外贸企业保订单拓市场、不断提升贸易安全和便利化水平等等。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加快建设贸易强国”。作为稳外贸强外贸的重要主体之一，民营企业前 11 个月合计进出口同比增长 13.6%，占同期我国外贸总值的 50.6%。

综合分析来看，在相关政策支持下，国内贸易将继续保持平稳发展势头，引领内贸创新发展，引导生产、促进消费、扩大就业，由此产生的技术变革和产业升级，将为国内贸易发展迎来新机遇。

2、医疗服务行业

近年来，随着医疗保障制度的完善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健康管理”理念逐渐进入人们的视野，健康服务市场也随即扩大。居民健康观念、医疗消费理念的转变，主动医疗、保健医疗、美容医疗、康复医养等新兴服务需求增长，进一步加快了社会办医的发展。国家先后出台《关于促进社会办医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关于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的意见》《关于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的意见》《促进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纲要（2019-2022 年）》等指导性文件，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依法举办医疗卫生机构，支持社会办医在基本医疗保险定点、专科建设、等级评审、医疗卫生人员职称评定等方面享有与政府举办的医疗卫生机构同等的权利。

当前，中国经济韧性强、潜力足，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但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起伏反复，世界经济形势中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仍然很多。从需求侧看，我国公共卫生安全形势仍然复杂严峻，突发急性传染病传播速度快、波及范围广、影响和危害大，慢性病负担日益沉重且发病呈现年轻化趋势。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和人口老龄化加速，人民群众健康需求和品质要求持续快速增长。从供给侧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结构性问题依然存在。目前我国优质医疗资源总量仍有不足，区域配置不均衡；未来我国医疗卫生体系仍需不断进行扩容下沉和结构升级，这一进程有望为医疗服务行业带来可观的需求增量。

2019 年 12 月 28 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自 2020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鼓励社会力量举办的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支持和规范其与政府举办的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多种类型的医疗业务等合作。

2022 年 7 月 19 日，国家医保局发布《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医疗服务价格管理工作的通知》，提出要强化医疗服务价格宏观管理和动态调整，扎实做好医疗服务价格日常工作，并重点突出对技术劳务价值的支持，包括优先从治疗类、手术类和中医类中遴选价格长期未调整、技术劳务价值为主（价格构成中技术劳务部分占比 60%以上）的价格项目纳入价格调整范围，客观反映技术劳务价值，并对技术难度大、风险程度高、确有必要开展的医疗服务项目，可适当体现价格差异。并且提出新增价格项目着力支持基于临床价值的医疗技术创新，以及提升现有价格项目对医疗技术的兼容性，正确处理医疗服务价格和医药集中采购的关系和提高医疗服务价格工作的主动性、科学性、规范性等要求。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管理层综合分析和研究当前国内外经济及行业形势，结合目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审慎分析可能面对的经营风险，认真谋划未来发展战略。

一方面，2023 年公司将继续开展大宗贸易业务和医疗服务业务。公司持续优化贸易业务布局和贸易产品结构，集中资源拓展盈利能力更强、业务稳定性更好的贸易产品，巩固优质客户群体和销售渠道，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大宗贸易业务高质量稳步发展。同时，公司将积极发展医疗服务业务，搭建“综合医院、专科中心、诊所”的多层次医疗服务网络，为广大患者提供全流程、多元化、专业化、个性化的医疗健康服务，为医生提供设施先进、环境优雅、服务便捷的执业平台，为医疗服务产业链中各合作对象，如保险公司、互联网医疗机构等提供落地医疗服务网点。

另一方面，公司正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本次投资将有利于促进公司产业结构升级，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提高公司市场抗风险能力，提高产业技术含量。锂电池新材料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未来发展空间巨大，该项投资将为公司带来长期的利润贡献，成为公司重要的利润增长点。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公司管理层在综合分析和研究当前国内外经济及行业形势的基础上, 结合目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公司将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1、着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将继续围绕能源矿产品等贸易业务, 拓宽相关产品的贸易渠道, 同时开拓新的客户群体和业务范围, 不断开拓市场, 增加营业收入,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加强医疗服务业务发展, 基于对国家政策、行业格局及发展趋势的判断, 整合有利资源, 全力打造品质医疗、精准医疗, 积极开拓医疗服务市场, 力争尽快为公司开创新的可持续发展局面。

3、持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 转型锂电池新材料行业。公司正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拟收购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 本次投资将有利于促进公司产业结构升级, 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 提高公司市场抗风险能力, 提高产业技术含量。锂电池新材料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 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该项投资将为公司带来长期的利润贡献, 成为公司重要的利润增长点。

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 搭建核心管理团队和人才智库, 不断吸引更多专业性优秀人才, 并完善人才培养和考核机制, 加强企业文化和人才梯队建设, 为公司业务的推进打下良好基础。同时, 加强对现有员工的培养, 通过形式多样的培训, 不断提升员工学习力、创新力和执行力, 提高员工综合素质, 让其充分享受到公司发展带来的成果, 实现公司与员工共成长、同发展。

5、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将着力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积极发挥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 深入分析风险点, 提出防控措施, 公司独立董事将继续根据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 从各自专业角度发表独立意见, 促使董事会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集体做出决策。同时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 密切关注和跟踪公司大额资金往来的情况, 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保障对外担保事项规范运行。公司将完善公司治理水平, 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目前公司主营大宗商品贸易业务, 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大宗商品贸易, 前述产品的生产和下游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2023 年大宗商品的销售、价格和毛利率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宏观经济下滑和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

2、行业政策风险。医疗服务行业由于自身特点, 属于强监管行业, 受国家相关政策影响较大。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 各项推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不断出台, 有利于医疗服务业和社会办医的发展。营利性医疗机构是构建多样化、多层次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将迎来高速发展期。如果国家产业政策出现不利变化、区域卫生规划发生重大调整, 有可能对公司业务或盈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3、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暂停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公司正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拟收购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 若交易过程中拟购买资产出现资产、业务、财务状况、所有者权益的重大不利变化, 交易基础丧失或发生根本性变更, 标的资产出现无法预见的风险事件或各交易方因某些重要原因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等因素, 将导致本次收购被暂停、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综上, 公司经营管理层将审慎评估上述风险, 科学合理决策, 优化资源配置, 提高经营效率, 全面加强公司的成本和风险控制能力, 争取把上述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 保证公司的平稳运行, 实现可持续发展。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 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努力规范公司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治理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和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每位股东能充分行使表决权，并享有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与参与权。

本公司《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已经明确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公司章程》中，规定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本公司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保证股东大会时间、地点的选择有利于让尽可能多的股东参加会议。股东既可以亲自到股东大会现场投票，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同时可通过网络投票，上述投票方式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有关条件的股东，可向上市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投票权的征集，应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并应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23项议案，无否决议案。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将继续积极督促控股股东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切实履行对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不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不得利用其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应由5名董事组成。目前，公司本届董事会实际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达到董事总人数的1/3。

本公司将采取各种措施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作用，落实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并在《公司章程》中进一步明确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的决策权限，实现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本公司还将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要求，确保董事会公正、科学、高效地进行决策，确保独立董事在职期间，能够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自觉履行职责，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发展起到积极作用，促进公司良性发展，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12次，审议议案66项，均审议通过。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1名，其中监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目前，本公司本届监事会实际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有1名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监事会能够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认真履行职责，行使合法职权；公司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完善了有关制度；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和公司利益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层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促进了公司生产经营与发展目标的顺利实现。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

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完善监事会结构，促使公司监事会和监事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 6 次，审议议案 44 项，均审议通过。

（五）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并设定专职部门负责信息披露、接听股东来电、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工作。公司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机会获取信息，维护其合法权益。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努力做到信息合规披露。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公司努力披露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努力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临时公告 104 次，发布定期报告 4 次。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除规定的信息披露途径外，公司还提供多渠道、全方位的投资者关系服务，包括对外的电话专线、电子信箱、投资者来访接待、上证 e 互动平台等方式，倾听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保持与投资者交流的通道畅通，促进了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全面开展，有利于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报告期内，接待投资者现场来访 3 次。公司通过上述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充分保障了广大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

（七）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编制过程中及重大事项筹划期间，遵守保密义务，尚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

（八）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和薪酬制度确定的标准和考核办法，每年对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管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建立了《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制度》，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董事会拟定方案报股东大会决定；经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开、透明，并与其签订聘任合同；建立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经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01-26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 2022-006 号公告	2022-01-27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公告。
2021 年年度	2022-07-	http://www.sse.com.cn/	2022-07-21	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度报告、2021 年度

股东大会	20	披露的 2022-047 号公告		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公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1-30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 2022-084 号公告	2022-12-01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公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2-30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 2022-103 号公告	2022-12-31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以现场记名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俞倪荣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共计 9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49,318,27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933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以现场记名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俞倪荣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共计 6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45,974,60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2860%，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核定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等。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以现场记名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彭泽蔚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共计 24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68,834,84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7157%，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以现场记名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俞倪荣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共计 47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74,714,01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854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彭泽蔚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3	2022年7月20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不适用	60.00	否
孙文龙	独立董事	男	44	2022年7月20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不适用	5.33	否
何爱华	独立董事	男	47	2022年7月20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不适用	5.33	否
郭伟亮	董事	男	40	2020年8月21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不适用	32.80	否
许高远	董事	男	35	2022年11月30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不适用	-	否
曲燕娜	监事会主席	女	41	2018年6月20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不适用	55.20	否
朱瑞敏	监事	女		2023年2月6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不适用	-	否
苏妮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2	2020年8月21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不适用	11.10	否
崔绍辉	财务总监	男	42	2021年5月22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不适用	82.80	否
俞倪荣(离任)	董事长	男	44	2018年6月20日	2022年11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105.00	否
郝军(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1	2018年6月20日	2022年7月20日	0	0	0	不适用	6.67	否
刘文新(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6	2018年6月20日	2022年7月20日	0	0	0	不适用	6.67	否
卢奋奇(离任)	董事	男	48	2018年6月20日	2022年7月20日	0	0	0	不适用	-	是
凌盛(离任)	监事	男	34	2020年8月21日	2023年2月6日	0	0	0	不适用	33.00	否
范少飞(离任)	总经理	男	50	2020年12月14日	2022年7月8日	1,462,000	1,462,000	0	二级市场买入	341.90	否
李存龙(离任)	董事会秘书	男	40	2021年5月22日	2022年11月10日	0	0	0	不适用	88.00	否
合计						1,462,000	1,462,000			833.80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彭泽蔚	2017 年至 2022 年 6 月，先后任职于上海帛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宏禹矿产品有限公司、上海钜库能源有限公司。2022 年 7 月 8 日起任公司总经理，2022 年 11 月 14 日起任公司董事长。
孙文龙	2010 年至今，历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MPAcc 教育中心主任，会计学院党支部书记。现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22 年 7 月 20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爱华	2006 年至 2010 年，任上海杉达学院胜祥商学院法学系教师。2014 年至今，任上海商学院文法学院法学系教师。2022 年 7 月 20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郭伟亮	2013 年至今，先后任职于巍波液压设备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大陆汽车电子（长春）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上海寰亚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未琨医院管理有限公司；2018 年 6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 年 8 月 21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许高远	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 年 5 月今任上海舸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任公司董事。
曲燕娜	2012 年至今，先后任职于上海寰亚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未琨医院管理有限公司；2018 年 6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公司监事，2020 年 8 月 21 日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朱瑞敏	2013 年至今，先后任职于上海成套浦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 2 月 6 日起任公司监事。
苏妮	2012 年 6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职于上海联家超市有限公司；2018 年 11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未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21 日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崔绍辉	2016 年 1 月先后任职于在纳新塑化（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钜库能源有限公司。2021 年 5 月 22 日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文龙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	会计学院副教授	2010-06	
孙文龙	上海休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8	
何爱华	上海商学院	法学系教师	2014-09	
许高远	上海舸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05	
俞倪荣	上海晟天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12	
郝军	深圳市五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2	
刘文新	数造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2	
刘文新	上海数造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01	
刘文新	上海萃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11	
刘文新	西安西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9	
卢奋奇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0-09	
范少飞	上海浩峻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08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和监事薪酬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依据《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制度》和《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包含 2023 年 1 月份支付的 2022 年度应付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税前报酬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833.80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彭泽蔚	董事长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彭泽蔚	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孙文龙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何爱华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许高远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俞倪荣	董事长	离任	辞职
郝军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刘文新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卢奋奇	董事	离任	辞职
范少飞	总经理	离任	辞职
凌盛	监事	离任	辞职
李存龙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辞职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1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96号）。中国证监会就公司存在“未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关联交易、未及时披露及未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对外担保”的问题，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针对上述行政处罚，公司已缴纳相关罚款并按要求进行了整改。

2022年12月28日，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收到上海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沪〔2022〕41号），因公司存在“未按规定披露关联关系、关联担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相关关联交易，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的问题，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300万元罚款。针对上述行政处罚，公司已缴纳相关罚款并按要求进行了整改。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年1月10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聘任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年6月29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3、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4、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5、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6、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8、关于核定公司董事、监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9、关于核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10、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11、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12、关于计提2021年度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13、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14、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15、关于审议《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6、关于召开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6月30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框架协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2、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4、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5、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6、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7、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8、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9、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议案；10、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开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议案；11、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情形的议案；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13、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3、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4、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5、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6、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7、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8、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9、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10、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11、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12、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13、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14、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议案；15、关于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情形的议案；1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

		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17、关于公司终止收购 Fullerton Healthcare Corporation Limited 股权的议案；18、关于终止收购美国骨科手术中心股权的议案；19、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4、关于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彭泽蔚	否	8	8	2	0	0	否	3
孙文龙	是	8	8	2	0	0	否	0
何爱华	是	8	8	2	0	0	否	1
郭伟亮	否	12	12	3	0	0	否	4
许高远	否	2	2	1	0	0	否	0
俞倪荣	否	10	10	2	0	0	否	3
郝军	是	4	4	1	0	0	否	1
刘文新	是	4	4	1	0	0	否	1
卢奋奇	否	4	4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 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 采纳	备注
郝军、刘文新	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独立董事郝军、独立董事刘文新反对，理由： 1、中审亚太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对相关负责人诚信产生重大疑虑，公司内部控制无法合理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2、公司存在大额未入账的资金收支，由于会计师未能穿透至相关方进行审计，在我就该事项向公司提出质询后，公司也没有提供相关资料，故无法判断上述资金性质以及可能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3、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部分银行账户存在2.5亿元额度的司法冻结，该情况涉及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债务承担尚未解除事宜，无法判断尚未解除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4、在2021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对部分事项向公司进行了问询和关注或要求公司提供资料，但公司对部分事项未予提供相关资料或给予合理解释。 5、在年度董事会召开前一天晚上21点多才收到公司发送的《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没有充足的时间阅读年度报告全文并深入地分析研究，也无法在短时间内关注其内容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是否存在重大编制错误或者遗漏，以及主要财务会计数据是否存在异常情形。	否	
郝军、刘文新	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郝军、独立董事刘文新反对，理由： 中审亚太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对相关负责人诚信产生重大疑虑。截至《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虽然公司进行了部分整改，但没有完成全部整改，也没有收到公司相关整改报告。故不能对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作全面、客观、准确的判断，不能保证《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也不能保证《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否	
郝军、刘文新	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郝军、独立董事刘文新反对，理由： 1、中审亚太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对相关负责人诚信产生重大疑虑，公司内部控制无法合理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2、公司存在大额未入账的资金收支，由于会计师未能穿透至相关方进行审计，在我就该事项向	否	

		<p>公司提出质询后，公司也没有提供相关资料，故无法判断上述资金性质以及可能对财务报表的影响。</p> <p>3、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分银行账户存在 2.5 亿元额度的司法冻结，该情况涉及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债务承担尚未解除事宜，无法判断尚未解除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p> <p>4、在 2021 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对部分事项向公司进行了问询和关注或要求公司提供资料，但公司对部分事项未予提供相关资料或给予合理解释。</p>		
郝军、刘文新	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p>独立董事郝军、独立董事刘文新反对，理由：</p> <p>1、中审亚太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对相关责任人诚信产生重大疑虑，虽然公司进行了部分整改，但目前没有完成全部整改，也没有收到公司整改报告，公司内部控制无法合理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无法判断由于内控失效以及诚信存在重大疑虑对财务报表造成的其他影响。</p> <p>2、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存在 2.5 亿元额度的司法冻结，该情况涉及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债务承担尚未解除事宜，该事项直至目前依然存在，无法判断尚未解除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p>	否	
郝军	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p>独立董事郝军弃权，理由：董事会工作报告没有全面分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关于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及发展战略，没有充分披露可能对公司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和不确定因素。</p>	否	
郝军	关于核定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p>独立董事郝军弃权，理由：1、公司未能提供 2021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支付的财务、人力资源相关资料；2、公司未对部分董事、监事 2021 年度未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原因给予合理解释。因此无法对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报酬作出合理判断。</p>	否	
郝军	关于核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p>独立董事郝军弃权，理由：公司未能提供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支付的财务、人力资源相关资料，因此无法对公司 2021 年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作出合理判断。</p>	否	
郝军	关于计提 2021 年度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p>独立董事郝军弃权，理由：公司聘请资产评估公司，以减值测试为目的，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所涉及 miVIP Healthcare Holdings, LLC80%股权比例的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价值进行评估；以商誉减值测试为目的，对涉及的合并上海国瑞怡康国康门诊部有限公司和西安曲江新区未睦门诊部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进行评估。公司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时，该议案并未附送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及商誉减值准备的相关资产评估报告等资料以及计算</p>	否	

		过程，向公司及评估公司索取相关资料亦未果，直至年度董事会召开的前一天晚上 20 点才收到相关资产评估报告，但没有提供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报表、资产评估明细表等评估报告重要附件，公司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及商誉减值准备合计金额达 18,268.44 万元，本人没有充足的时间对评估报告涉及的评估方法、评估假设、评估结论等进行合理性分析，故无法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作出合理判断。		
--	--	--	--	--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无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孙文龙、何爱华、彭泽蔚
提名委员会	何爱华、孙文龙、彭泽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文龙、何爱华、彭泽蔚
战略委员会	彭泽蔚、孙文龙、郭伟亮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五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 月 8 日	审议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决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2 年 5 月 31 日	审议 1、关于豁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2、关于督促公司相关责任部门就 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以及对内部控制存在缺陷落实整改措施的议案；3、关于提议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对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进行审阅的议案。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决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2 年 6 月 29 日	审议 1、关于审阅《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的议案；2、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3、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5、关于审阅《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6、关于听取内部审计部门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7、关于审阅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8、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委员郝军、委员刘文新对《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阅《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持反对意见，理由： 1、中审亚太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对相关负责人诚信产生重大疑虑，公司内部控制无法合理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2、公司存在大额未入账的资金收支，由于会计师未能穿透至相关方进行审计，在我就该事项向公司提出质询后，公司也没有提供相关资料，故无法判断上述资金性质以及可能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3、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分银行账户存在 2.5 亿元额度的司法冻结，该情况涉及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债务承担尚未解除事宜，无法判断尚未解除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4、在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编制过程中，对部分事项向公司进行了问询和关注或要求公司提供资料，但公司对部分事项未予提供相关资料或给予合理解释。 5、中审亚太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对相关责任人诚信产生重大疑虑。截至《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虽然公司进行了部分整改，但没有完成全部整改，也没有收到公司相关整改报告。故不能对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作全面、客观、准确的判断，不能保证《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也不能保证《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 年 8 月 24 日	审议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决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审议关于公司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决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7 月 8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决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2 年 11 月 8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决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6 月 29 日	审议关于核定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核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委员郝军弃权，理由：1、公司未能提供 2021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财务、人力资源相关资料；2、公司未对部分董事、监事 2021 年度未在公司领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取薪酬的原因给予合理解释。因此无法对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报酬作出合理判断。	
--	--	---	--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2022 年 6 月 29 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相关议案, 委员郝军、委员刘文新对其中《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阅《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持反对意见, 理由如下:

1、中审亚太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对相关负责人诚信产生重大疑虑, 公司内部控制无法合理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2、公司存在大额未入账的资金收支, 由于会计师未能穿透至相关方进行审计, 在我就该事项向公司提出质询后, 公司也没有提供相关资料, 故无法判断上述资金性质以及可能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3、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分银行账户存在 2.5 亿元额度的司法冻结, 该情况涉及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债务承担尚未解除事宜, 无法判断尚未解除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4、在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编制过程中, 对部分事项向公司进行了问询和关注或要求公司提供资料, 但公司对部分事项未予提供相关资料或给予合理解释。

(二) 2022 年 6 月 29 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核定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核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委员郝军弃权, 理由如下:

1、公司未能提供 2021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财务、人力资源相关资料;

2、公司未对部分董事、监事 2021 年度未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原因给予合理解释。因此无法对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报酬作出合理判断。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12
技术人员	1
医疗人员	37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33
合计	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下	46
本科	44
硕士	8
合计	9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员工薪酬制度》执行，按月给全体员工发放薪酬。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为员工建立各项社会保险，并依据法规及相关规定缴纳。公司目前的薪资结构为：基本工资+绩效工资。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培训计划依据公司发展战略和未来发展需求，以企业文化为基础，以提高员工岗位技能和工作绩效为重点，以培养后备队伍能力发展为目标。本年度进行了新员工入司培训，专业技能培训，职业素质培训，管理技能培训等，满足企业发展需求，打造学习型组织，全面促进员工成长与发展，员工队伍整体竞争力提升，确保培训工作对公司战略实施的推进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第八章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第二节 利润分配”中明确制定了利润分配的有关政策。

2、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鉴于报告期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决定 2021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已执行完毕。

3、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51,941.14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17,594.01 元；母公司 2022 年度产生的净利润为 61,741,897.12 元，报告期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076,164,505.74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报告期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决定 2022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	-------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分配以企业经济效益为出发点，以完成既定经营目标的情况为标准，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综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分配。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奖励薪酬组成，根据职位重要性、所承担的责任、具体工作量、工作完成情况及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 2022 年度主营业务为煤炭贸易，确认的煤炭贸易收入为 110,334,012.52 元，确认的贸易货款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339,267,207.45 元（其中坏账准备 13,392,672.07 元），我们无法获取煤炭贸易相关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穿透资料，原始供货方、终端使用方的出入场资料及物流资料，无法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核实煤炭贸易产生的应收账款真实性、准确性和可收回性。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3014 号），我们无法确认该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由于审计范围受到上述限制，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发表意见所需的充分、适当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对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经营计划管理、全面预算管理、及组织绩效考核管理等方式对各子公司经营管理进行整体管控。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由于审计范围受到上述限制，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发表意见所需的充分、适当证据，因此，无法对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无法表示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0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示的重点排污单位。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国瑞、西安未睦废水全部通过废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纳管排放，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预处理标准。废水按照政策规定进行处理后排放，定期由第三方机构针对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粪大肠杆菌，肠道致病菌，肠道病毒，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磷，余氯等进行监测，有详细的信息记录、信息报告，监测结果出现超标时有应急报告。

上海国瑞、西安未睦大型放射设备已取得相关设置资质，包括环境评价报告、每年度评估报告。其防护措施合理，有较完善的放射防护自主管理组织，有较齐全的放射卫生防护管理规章制度与放射设备安全操作等管理办法，放射事故紧急情况下的应急处理对策等方面已有充分考虑，符合国家有关放射卫生法规及相关标准规定要求，不会影响周边环境。放射设备所在机房选址合理，机房有效使用面积与其最小单边长度均能满足相关国家标准规定要求，射线装置设有独立机房，并与控制台分开，实行隔室操作，机房整体布局合理。屏蔽防护效果经现场检测均符合相关国家放射防护标准有关规定，目前运行状况良好。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无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大力推行节能环保政策，不断推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工作方式。公司提倡全体员工在日常工作中养成节约能源、资源的责任意识和良好行为习惯，合理设定空调温度，及时关闭

电器电源，人走关灯，一水多用，节约用纸，严格执行垃圾分类政策，同时医疗废物分类后交由符合国家资质标准的第三方机构进行清运。

在符合感染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公司更多选择绿色产品，涉及的产品包括普通清洁剂、玻璃清洁剂、地毯和皮革清洁剂、保洁去污粉、地板清洁、去污剂和地板蜡、金属抛光剂、去油剂、芳香剂、洗涤剂。减少购买含水银产品，包括医疗用品和灯泡；减少固体废物产生；减少维修材料、办公和医疗家具的有害化学物质；减少建筑材料的有害物质；选择低排放和燃料消耗的运输车。

公司鼓励大家从身边小事做起，打造低碳绿色的办公环境。同时，倡导低碳出行，优先步行、骑行或公共交通出行，多使用公共交通工具，疏解城市交通拥堵，减少尾气排放，呵护城市的一片蓝天。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始终重视履行作为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诚信经营、守法纳税、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不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和提高员工职业素养，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不断与社会共享企业的发展成果。

2、构筑和谐劳动关系，倡导“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公司秉承“以人为本”的理念，依法维护职工权益，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和谐发展。公司依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公司重视员工能力提升，采取多种形式的培训活动，为每一位员工创造学习机会，帮助员工提高工作技能和职业素养，在实现个人自我价值的同时，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此外，公司定期组织职工进行健康体检，切实保证员工身心健康，让员工感受到公司人文关怀的同时，与公司共同成长进步。

3、助力疫情防控，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疫情期间，为响应政府号召，西安、虹桥门诊医护人员奋勇当先、主动请战加入西安市政府和上海市政府防疫部门组织的市民核酸采样工作。多名医护人员夜以继日奋战一线，为抗疫工作增添一份力量。公司一直积极参与医疗公益事业，在 2022 年疫情考验中，充分彰显了民营企业的责任与担当，用自己的方式践行“医者仁心”，筑牢人民健康防线。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俞倪荣、谢雨彤	就上海晟天通过协议受让上海晶茨 100%股权事宜，为了保护宏达矿业的合法利益及其独立性，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人承诺：本人成为宏达矿业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宏达矿业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承诺如下：（一）保持与宏达矿业人员之间的独立：1. 宏达矿业的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宏达矿业专职工作，不在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以外的行政职务，继续保持宏达矿业人员的独立性；2. 宏达矿业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二）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宏达矿业之间资产独立：1. 宏达矿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能处于宏达矿业的控制之下，并为宏达矿业独立拥有和运营；2. 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当前没有、之后也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宏达矿业的资金、资产；3. 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宏达矿业的资产为自身的债务提供担保。（三）本人及本人	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否	是		

		<p>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宏达矿业之间继续保持财务独立：1. 宏达矿业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 宏达矿业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 宏达矿业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一个银行账户；4. 宏达矿业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宏达矿业的资金使用调度；5. 宏达矿业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处兼职或领取报酬；6. 宏达矿业依法独立纳税。（四）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宏达矿业之间机构独立：1. 宏达矿业继续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 宏达矿业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宏达矿业之间业务独立：1. 宏达矿业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 本人除作为上海晟天股东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宏达矿业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解决同业竞争	俞倪荣、谢雨彤	<p>就上海晟天通过协议受让上海晶茨 100%股权事宜，为避免未来可能与宏达矿业之间产生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在本人成为宏达矿业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下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宏达矿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以确保宏达矿业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具体承诺如下：1. 本人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划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将在三年内逐步采取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p>	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否	是		

			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使上海寰亚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不开展与宏达矿业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2. 本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现有（除寰亚电力外）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受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宏达矿业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 对于宏达矿业及其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人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宏达矿业及其子公司及宏达矿业及其子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解决关联交易	俞倪荣、 谢雨彤	就上海晟天通过协议受让上海晶茨 100%股权事宜，为减少并规范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未来可能与宏达矿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宏达矿业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人在成为宏达矿业实际控制人期间，承诺：1. 不利用自身为宏达矿业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宏达矿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优先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 不利用自身为宏达矿业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宏达矿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 杜绝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宏达矿业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宏达矿业违规向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业务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宏达矿业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宏达矿业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1）督促宏达矿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宏达矿业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本人并将严格按	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否	是		

			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宏达矿业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宏达矿业利益的行为；（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宏达矿业章程的规定，督促宏达矿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其他	上海晟天	上海晟天承诺：1. 通过协议受让上海晶茨 100% 股权所涉及的资金均为上海晟天合法自有资金以及上海晟天实际控制人俞倪荣、谢雨彤向上海晟天提供的借款；2. 上海晟天受让上海晶茨股权的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宏达矿业及其关联方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本次受让的宏达矿业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	为控股股东的母公司期间	否	是			
其他	上海晟天	就上海晟天通过协议受让上海晶茨 100% 股权事宜，为了保护宏达矿业的合法利益及独立性，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上海晟天通过上海晶茨间接控股宏达矿业期间，上海晟天承诺，将保证宏达矿业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并具体承诺如下：（一）保持与宏达矿业人员之间的独立：1. 宏达矿业的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宏达矿业专职工作，不在上海晟天兼任除董事以外的行政职务，继续保持宏达矿业人员的独立性；2. 宏达矿业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公司之间完全独立。（二）上海晟天与宏达矿业之间资产独立：1. 宏达矿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能处于宏达矿业的控制之下，并	为控股股东的母公司期间	否	是			

		<p>为宏达矿业独立拥有和运营；2.上海晟天当前没有、之后也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宏达矿业的资金、资产；3.上海晟天将不以宏达矿业的资产为自身的债务提供担保。（三）上海晟天与宏达矿业之间继续保持财务独立：1.宏达矿业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宏达矿业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宏达矿业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上海晟天共享一个银行账户；4.宏达矿业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上海晟天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宏达矿业的资金使用调度；5.宏达矿业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上海晟天处兼职或领取报酬；6.宏达矿业依法独立纳税。（四）上海晟天与宏达矿业之间机构独立：1.宏达矿业继续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宏达矿业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上海晟天与宏达矿业之间业务独立：1.宏达矿业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上海晟天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宏达矿业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晟天	<p>就上海晟天通过协议受让上海晶茨 100%股权事宜，为避免未来可能与宏达矿业之间产生的同业竞争，上海晟天承诺，在通过上海晶茨间接控股宏达矿业期间，不从事与宏达矿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以确保宏达矿业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具体承诺如下：1.自 2018 年 1 月 22 日起，上海晟天未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p>	为控股股东的母公司期间	否	是		

			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宏达矿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将采取合法及有效地措施, 促使上海晟天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受上海晟天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宏达矿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3. 如(包括上海晟天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他受上海晟天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宏达矿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 则将立即通知宏达矿业, 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宏达矿业。若宏达矿业无法从事该业务, 也将该商业机会转让给其他第三方, 不从事与宏达矿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4. 对于宏达矿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实际控制人损害宏达矿业及宏达矿业中小股东的利益。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晟天	就上海晟天通过协议受让上海晶茨 100%股权事宜, 为减少并规范上海晟天及所控制的企业未来可能与宏达矿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确保宏达矿业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上海晟天通过上海晶茨间接控股宏达矿业期间, 承诺: 1. 不利用自身对宏达矿业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 谋求宏达矿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上海晟天优先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 不利用自身对宏达矿业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 谋求与宏达矿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 杜绝上海晟天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宏达矿业资金、资产的行为, 在任何情况下, 不要求宏达矿业违规向上海晟天及其所控制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 上海晟天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宏达矿业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如确需与宏达矿业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 上海晟天保证: (1) 督	为控股股东的母公司期间	否	是		

		促宏达矿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宏达矿业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上海晟天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宏达矿业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宏达矿业利益的行为；（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宏达矿业章程的规定，督促宏达矿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其他	上海晶茨	本公司承诺受让梁秀红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后，上市公司仍将按原有的生产经营策略继续发展，不会因为上海晶茨成为第一大股东而对上市公司后续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对本公司具有不可撤销的约束力。	为控股股东期间	否	是		
其他	上海晶茨	本承诺人受让上市公司股份后，承诺不会损害宏达矿业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与宏达矿业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宏达矿业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	为控股股东期间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晶茨	本承诺人目前不存在从事与宏达矿业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将来产生同业竞争，本承诺人承诺如下： 一、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宏达矿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而与宏达矿业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也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者间接	为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从事与宏达矿业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二、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投资与宏达矿业相同或相类似的产品，以避免对宏达矿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三、本承诺人将不利用宏达矿业的股东身份进行损害宏达矿业及宏达矿业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如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宏达矿业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晶茨	本承诺人在作为宏达矿业 5%以上股东期间，本承诺人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宏达矿业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宏达矿业发生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时，将继续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一般商业原则，依照市场经济规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依法签订协议，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宏达矿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将督促宏达矿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宏达矿业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如果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由此造成宏达矿业及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为控股股东期间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颜静刚	就本人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事宜，本人承诺：如因本人个人违反证券、法律及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导致宏达矿业需承担任何行政责任、刑事责任及民事赔偿责任而遭受经济损失的，均由本人	不适用	否	是		

			在宏达矿业承担责任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向宏达矿业予以赔偿。					
其他	中技集团		就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颜静刚先生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事宜，中技集团承诺：如因颜静刚个人违反证券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导致宏达矿业需承担任何行政责任、刑事责任及民事赔偿责任而遭受经济损失的，由颜静刚在 10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向宏达矿业赔偿，中技集团将对此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如颜静刚未能足额赔偿，中技集团将在宏达矿业承担责任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向宏达矿业予以赔偿。	不适用	否	是		
其他	上海晟天		就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颜静刚先生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事宜，上海晟天承诺：如因颜静刚个人违反证券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导致宏达矿业需承担任何行政责任、刑事责任及民事赔偿责任而遭受经济损失的，由颜静刚在 10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向宏达矿业赔偿，上海晟天将对此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如颜静刚未能足额赔偿，上海晟天将在宏达矿业承担责任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向宏达矿业予以赔偿。	不适用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余额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
上海晟天	控股股东	2020年至2021年	拆借资金	158,365.84	2,762.43	161,128.27	0.00	0.00	现金偿还		已于2022年6月21日偿还
合计	/	/	/	158,365.84	2,762.43	161,128.27	0.00	0.00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未经公司相关审议程序。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2,762.43万元为前期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本期计提的资金占用费。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如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亚会核字（2023）第01110007号）				
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对相关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公司收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恒丰银行烟台分行”）与上海中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集团”）、上海盈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盈浩”）、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控互动”）、公司、颜静刚、梁秀红的金融借贷合同纠纷共4个案件的一审民事判决书，法院终审判决公司需向恒丰银行烟台分行承担中技集团、上海盈浩不能清偿部分（包括本金18亿元及相应利息、诉讼费等债务）的10%的民事赔偿责任。公司与富控互动不服判决，提起上诉。2020年12月，公司收到二审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20年4月，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上海晟天、原间接控股股东中技集团、上海盈浩分别签订了《债务承担协议》，中技集团、上海盈浩同意上述赔偿责任分别由其双方承担，但由于中技集团和上海盈浩目前资金紧张，上海晟天同意代中技集团及上海盈浩向公司支付公司实际承担的相关赔偿金额后，对中技集团和上海盈浩享有相应数额的债权。

截至2020年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2.5亿元额度，直至本报告日已解除受限。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6月29日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22）006429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该事项作为无法表示意见事项之一，基于谨慎性原因，公司就恒丰银行烟台分行案件相关法律事项咨询了律师的专业意见，并结合二审判决书，对该司法案件涉及的前期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该事项影响公司2020年合并财务数据调整：预计负债增加244,179,851.18元，信用减值损失增加244,179,851.18元。

该事项影响公司2021年合并财务数据调整：预计负债增加25,988,984.80元，信用减值损失增加25,988,984.80元。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涉及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财务报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	6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年	1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魏彩虹、孟红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改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由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上海中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盈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颜静刚、梁秀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006号公告	400,000,000	是	二审判决	一审判决公司对被告中技集团不能清偿的部分,包括借款本金4亿元以及利息、罚息、和复利(截至2018年2月22日,利息为2,487,618.94元,复利为702.87元;之后至实际清偿之日的复利和罚息按合同约定计算)向原告承担10%的赔偿责任。二审判决维持原判。	不适用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上海中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盈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颜静刚、梁秀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006号公告	400,000,000	是	二审判决	一审判决公司对被告中技集团不能清偿的部分,包括借款本金4亿元以及利息、罚息、和复利(截至2018年2月22日,利息为2,488,888.89元,复利为703.24元;之后至实际清偿之日的复利和罚息按合同约定计算)向原告承担10%的赔偿责任。二审判决维持原判。	不适用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	上海盈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中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富	金融借款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500,000,000	是	二审判决	一审判决公司对被告上海盈浩不能清偿的部分,包括借款本金5	不适用

分行		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颜静刚、梁秀红	纠纷	2020-006号公告				亿元以及利息、罚息、和复利（截至 2018 年 2 月 22 日，利息为 3,001,031.22 元，之后至实际清偿之日的复利和罚息按合同约定计算）向原告承担 10%的赔偿责任。二审判决维持原判。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上海盈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中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颜静刚、梁秀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006号公告	500,000,000	是	二审判决	一审判决公司对被告上海盈浩不能清偿的部分，包括借款本金 5 亿元以及利息、罚息、和复利（截至 2018 年 2 月 22 日，利息为 3,111,111.11 元，之后至实际清偿之日的复利和罚息按合同约定计算）向原告承担 10%的赔偿责任。二审判决维持原判。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收到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2010 号）：“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未按时披露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2022 年 5 月 12 日，我会决定对你单位立案。”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上海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沪[2022]41 号），因公司未按规定披露关联关系及关联担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相关关联交易，财务报表货币资金存在虚假记载，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对公司及相关人员给予警告并罚款。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已做出如下整改规范：

- 1、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控管理体系，规范内控运行程序，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保护公司资产安全。
- 2、强化货币资金支付审批程序，严格落实资金岗位不相容职责分离，按照财务审批制度规定的审批原则、审批权限和审批流程控制资金支付管理，对于超越审批权限、流程不合规、手续不健全的付款申请，应拒绝办理。
- 3、针对内部控制方面存在资金支付管理缺陷问题，明确出纳岗位工作职责，加强出纳工作管理，由会计人员定期轮岗从银行索取银行对账单，做到相互牵制，职责分离；指定专人汇总核对账户明细，每月与银行进行对账复核，以防相关账户遗漏；确保账账相符、账证相符、账实相符。
- 4、完善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监督检查力度，定期抽查业务、财务在内控程序执行上是否合规，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及时整改，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
- 5、组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领会《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深入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则和治理制度，提高合法合规经营意识。公司要求公司总部及下属企业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治理合规要求，对与关联方往来事项均予以特别重视，坚决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同时，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人员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相关规则的学习，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业务水平。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097 号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 70%股权，本次投资将有利于促进公司产业结构升级，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提高公司市场抗风险能力，提高产业技术含量。锂电池新材料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未来发展空间巨大，该项投资将为公司带来长期的利润贡献，成为公司重要的利润增长点。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4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上海晶茨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0	135,142,264	26.19	0	冻结	135,142,264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上海澜邗化工有限公 司	0	31,015,101	6.01	0	质押	30,603,20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上海铂矩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0	24,922,731	4.83	0	质押	24,922,70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范永明	-622,900	11,706,600	2.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崔之火	0	10,824,744	2.10	0	冻结	10,824,744	境内自然人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4,754,699	10,612,801	2.06	0	无	0	国有法人
朱秀芬	360,000	10,000,000	1.94	0	未知	5,750,000	境内自然人
上海中能企业发展 (集团)有限公司	0	9,651,887	1.87	0	质押	9,651,887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周东	-2,126,699	8,717,701	1.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颜春杰	1,504,900	6,869,900	1.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晶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5,142,264	人民币普通股	135,142,264
上海澜邗化工有限公司	31,015,101	人民币普通股	31,015,101
上海铂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4,922,731	人民币普通股	24,922,731
范永明	11,70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06,600
崔之火	10,824,744	人民币普通股	10,824,744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612,801	人民币普通股	10,612,801
朱秀芬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上海中能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651,887	人民币普通股	9,651,887
周东	8,717,701	人民币普通股	8,717,701
颜春杰	6,869,900	人民币普通股	6,869,9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晶茨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晶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卫忠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

	(不得从事代理记账), 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 实业投资, 资产管理, 市场营销策划, 会展会务服务, 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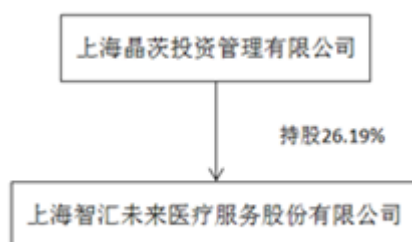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俞倪荣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上海晟天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谢雨彤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上海晟天监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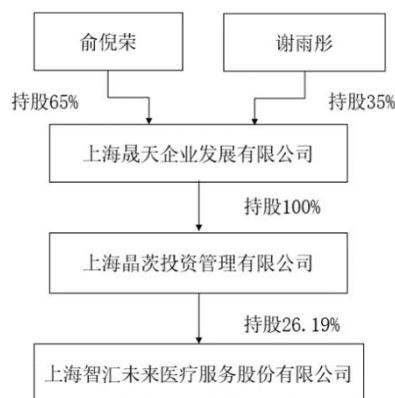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亚会审字（2023）第 01110498 号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来股份”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未来股份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5、应收账款，附注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公司在 2022 年度主营业务为煤炭贸易，确认的煤炭贸易收入为 110,334,012.52 元，确认的贸易货款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339,267,207.45 元（其中坏账准备 13,392,672.07 元），我们无法获取煤炭贸易相关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穿透资料，原始供货方、终端使用方的出入场资料及物流资料，无法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核实煤炭贸易产生的应收账款真实性、准确性和可收回性。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3014 号），我们无法确认该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未来股份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1,343,601.12 元；未来股份 2022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未来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所述，公司因虚假陈述收到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截至财务报表日，已有部分投资者对未来股份提起诉讼，共收到 19 起诉讼案件，其中对方撤诉的 17 起；尚在审理中的 2 起，涉及金额为 42,422.54 元。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未来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未来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未来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未来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未来股份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未来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彩虹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43,601.12	3,818,966.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325,978,844.48	125,866.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26,979,491.20	3,029,550.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6,154,214.72	1,592,155,656.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660,280.85	496,044.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445,860.80	1,767,844.60
流动资产合计		1,373,562,293.17	1,601,393,929.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896,369,682.98	903,533,876.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2,444,006.26	25,466,023.6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91,354,842.81	97,063,764.24
无形资产	七、26	6,398,250.28	1,079,856.82
开发支出			3,591,712.3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0,609,952.49	26,165,44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7,178,538.81	5,567,241.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2,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9,355,273.63	1,197,980,421.60
资产总计		2,552,917,566.80	2,799,374,350.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35,212,713.78	7,927,020.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6,387,743.63	1,328,652.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742,368.30	3,936,680.50
应交税费	七、40	19,049,715.24	13,926,467.78
其他应付款	七、41	360,072,524.74	673,528,995.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40,489,161.88	260,293,060.9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680,751.04	42,430.75
流动负债合计		698,634,978.61	960,983,308.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73,657,483.08	74,285,685.9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298,197,828.59	270,168,835.9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8,913.87	45,114.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1,884,225.54	344,499,636.10
负债合计		1,070,519,204.15	1,305,482,94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16,065,720.00	516,065,7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01,271,901.64	1,101,271,901.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974,150.08	-3,034,886.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7,804,083.30	17,804,083.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8,054,080.56	-132,102,139.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494,113,474.30	1,500,004,678.71
少数股东权益		-11,715,111.65	-6,113,272.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482,398,362.65	1,493,891,40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552,917,566.80	2,799,374,350.69

公司负责人：彭泽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绍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绍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024.49	160,307.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325,874,535.3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6,183,342.80	715,148.35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766,565,488.47	1,983,587,249.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18,667,391.14	1,984,462,705.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3,537,942.85	9,064,886.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9,782.67	644,407.6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10,725.66	
开发支出			1,432,212.3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818,451.18	146,141,506.89
资产总计		2,269,485,842.32	2,130,604,212.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224,590.67	793,6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005,777.22	
应付职工薪酬		1,052,126.11	1,311,234.41
应交税费		17,709,907.96	12,064,462.79
其他应付款		61,665,983.76	71,632,092.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012,594.50	239,500,337.55
其他流动负债		4,680,751.04	
流动负债合计		374,351,731.26	325,301,727.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8,197,828.59	270,168,835.9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197,828.59	270,168,835.98
负债合计		672,549,559.85	595,470,563.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6,065,720.00	516,065,7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27,323,088.35	3,127,323,088.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74,150.08	-3,034,886.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686,129.94	32,686,129.94
未分配利润		-2,076,164,505.74	-2,137,906,402.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96,936,282.47	1,535,133,648.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69,485,842.32	2,130,604,212.27

公司负责人：彭泽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绍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绍辉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5,650,473.47	697,445,124.0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65,650,473.47	697,445,124.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7,143,131.09	715,230,670.1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5,209,234.14	624,877,322.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313,192.59	2,353,795.78
销售费用	七、63	5,881,295.16	3,463,286.83
管理费用	七、64	80,223,604.21	61,546,200.2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6	22,515,804.99	22,990,064.52
其中：利息费用		23,037,862.44	29,815,969.96
利息收入		632,021.19	6,895,268.55
加：其他收益	七、67	2,325,786.82	3,251,528.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224,929.79	-4,131,775.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24,929.79	-11,592,389.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5,981,231.41	-35,994,070.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2,684,496.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9,007.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373,032.00	-236,895,352.5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506,448.09	37,696,699.7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302,229.72	30,383.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68,813.63	-199,229,036.6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615,033.41	-1,499,805.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53,780.22	-197,729,231.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53,778.76	-198,459,076.3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	729,845.08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1,941.14	-186,638,298.4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601,839.08	-11,090,932.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60,736.73	-407,659.6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93,043.49	-198,136,890.9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彭泽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绍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绍辉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43,128,977.25	72,255,681.1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6,538,230.03	
税金及附加		3,305,849.71	1,388,428.39
销售费用			28,301.89
管理费用		29,916,354.27	6,299,448.2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056,262.48	25,460,844.72
其中：利息费用		16,049,987.17	25,455,548.91
利息收入		293.60	478.24
加：其他收益		2,241,434.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412,319.23	-2,587,148.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12,319.23	-10,047,762.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114,292.39	90,998,538.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2,519,062.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851,741.95	-25,029,014.19
加：营业外收入			29,895,416.18
减：营业外支出		3,109,844.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741,897.12	4,866,401.9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741,897.12	4,866,401.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741,897.12	4,866,401.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736.73	-407,659.6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736.73	-407,659.6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736.73	-407,659.64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802,633.85	4,458,742.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彭泽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绍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绍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6,302,295.18	754,136,018.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388,913.72	25,781,26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6,691,208.90	779,917,284.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63,176,454.00	90,293,724.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372,661.00	31,186,017.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74,089.37	27,160,975.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5,119,138.61	126,551,36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4,442,342.98	275,192,07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751,134.08	504,725,205.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0,585,68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136,702.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3,44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11,282,722.69	2,255,9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282,722.69	3,311,375,838.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36,090.14	22,016,033.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4,152,964.07	200,618,936.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148,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789,054.21	3,510,284,97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493,668.48	-198,909,132.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77,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77,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52,159,511.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7,137,311.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333,333.33	318,667,671.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37,730.22	25,773,921.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5,538,989.60	616,928,237.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410,053.15	961,369,83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10,053.15	-304,232,519.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1,119.87	1,427,565.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3,601.12	3,011,119.87

公司负责人：彭泽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绍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绍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09,72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8,001.25	15,301,29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07,727.25	15,301,298.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21,367.9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51,325.55	1,505,376.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09,898.42	4,956,76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98,548.35	69,675,06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81,140.28	76,137,20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413.03	-60,835,907.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585,68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86,702.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972,391.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41,56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741,56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230,831.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74,778.02	1,303,850,163.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074,778.02	1,303,850,163.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2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37,730.22	25,268,423.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15,000.00	1,383,966,968.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52,730.22	1,649,235,392.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047.80	-345,385,228.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65.23	9,694.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389.72	85,69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24.49	95,389.72

公司负责人：彭泽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绍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绍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6,065,720.00				1,101,271,901.64		-	3,034,886.81		17,804,083.30		-132,102,139.42	1,500,004,678.71	-6,113,272.57	1,493,891,40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065,720.00				1,101,271,901.64		-	3,034,886.81		17,804,083.30		-132,102,139.42	1,500,004,678.71	-6,113,272.57	1,493,891,40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736.73				-5,951,941.14	-5,891,204.41	-5,601,839.08	-11,493,043.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736.73				-5,951,941.14	-5,891,204.41	-5,601,839.08	-11,493,043.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22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6,065,720.00				1,101,271,901.64		-	2,974,150.08		17,804,083.30		-138,054,080.56	1,494,113,474.30	-	11,715,111.65	1,482,398,362.65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6,065,720.00				1,047,652,876.20		-2,627,227.17		17,804,083.30		298,716,010.18		1,877,611,462.51	-139.74	1,877,611,322.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44,179,851.18		-244,179,851.18		-244,179,851.1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065,720.00				1,047,652,876.20		-2,627,227.17		17,804,083.30		54,536,159.00		1,633,431,611.33	-139.74	1,633,431,471.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3,619,025.44		-407,659.64				-186,638,298.42		-133,426,932.62	-6,113,132.83	-139,540,065.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7,659.64				-186,638,298.42		-187,045,958.06	-	11,090,932.86	-198,136,890.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619,025.44							53,619,025.44	4,977,800.03	58,596,825.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3,619,025.44							53,619,025.44	4,977,800.03	58,596,825.4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6,065,720.00			1,101,271,901.64	-3,034,886.81	17,804,083.30	-132,102,139.42	1,500,004,678.71	-6,113,272.57	1,493,891,406.14		

公司负责人：彭泽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绍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绍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6,065,720.00				3,127,323,088.35		-3,034,886.81		32,686,129.94	-2,137,906,402.86	1,535,133,648.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065,720.00				3,127,323,088.35		-3,034,886.81		32,686,129.94	-2,137,906,402.86	1,535,133,648.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736.73			61,741,897.12	61,802,633.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736.73			61,741,897.12	61,802,633.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6,065,720.00				3,127,323,088.35		-2,974,150.08		32,686,129.94	-2,076,164,505.74	1,596,936,282.47
----------	----------------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6,065,720.00				3,073,704,062.91		-2,627,227.17		32,686,129.94	-1,898,592,953.67	1,721,235,732.0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44,179,851.18	-244,179,851.18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065,720.00				3,073,704,062.91		-2,627,227.17		32,686,129.94	-2,142,772,804.85	1,477,055,880.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3,619,025.44		-407,659.64			4,866,401.99	58,077,767.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7,659.64			4,866,401.99	4,458,742.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619,025.44						53,619,025.4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3,619,025.44						53,619,025.4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6,065,720.00				3,127,323,088.35		-3,034,886.81		32,686,129.94	-2,137,906,402.86	1,535,133,648.62

公司负责人：彭泽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绍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绍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来股份”、“本公司”）是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股字[1999]第 53 号文件和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鲁体改函字[1999]第 77 号文件批准，由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泰安飞达助剂有限公司、泰安市泰山农业生产资料站、山东省农药研究所、山东农业大学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设立于 1999 年 12 月 30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 万元。2002 年 10 月 16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9,000 万元。2004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根据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公积金转增股本 2,700 万股，转增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1,700 万股。2006 年完成股权分置改革，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 1,820 万股。2008 年度本公司通过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3,510 万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5,210 万股。

2011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与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宏达”）及孙志良、山东金天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天地”）、张中华、潍坊华潍膨润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膨润土”）签订《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一致确定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 2011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2 年 10 月 3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418 号），本公司分别向淄博宏达、孙志良、金天地、张中华、膨润土合计发行 244,134,400.00 股用于购买相关矿业资产，每股面值 1 元。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44,134,4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96,234,400.00 元。

2012 年 11 月 27 日已办理相关财产交接手续和工商登记变更手续。2012 年 12 月 5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成。

2012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名称变更手续并取得变更后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000018048677。注册地：山东泰安市宁阳县磁窑镇。法定代表人：段连文。

2015 年 7 月 3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40 号文）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9,831,32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6,065,720.00 元。2015 年 12 月 14 日淄博宏达与梁秀红等自然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1.60%的股份转让给梁秀红等自然人，股权转让完成后梁秀红持有本公司 15%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016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将注册地址由山东省宁阳县磁窑镇迁至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 112-118 号 5 幢 203 室，同时，公司中文名称由“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SHANDONGHONGDAMININGCO.,LTD.”变更为“SHANGHAIHONGDAMININGCO.,LTD.”，公司 A 股证券简称和 A 股证券代码不变。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名称变更手续并取得变更后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20757247Q，住所：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 112-118 号 5 幢 203，法定代表人：崔之火。

2017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梁秀红女士与上海晶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晶茨”）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梁秀红女士同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77,409,858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转让给上海晶茨。梁秀红女士为上海晶茨最终控制人颜静刚先生之配偶，与上海晶茨为一致行动关系。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梁秀红女士不再持有本公司股票；上海晶茨合计持有本公司 120,869,664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42%，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颜静刚先生。2017 年 1 月 23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

上海晶茨计划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起 6 个月内，在本公司股价不超过 20 元/股的范围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2017 年 8 月 12 日至 2017 年 11 月 9 日，上海晶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 14,272,6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77%，增持后上海晶茨持有本公司 135,142,264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6.19%。

2018 年 1 月 16 日，上海中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集团”）与上海晟天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晟天”）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中技集团同意将其持有的上海晶茨 100%股权转让给上海晟天，转让完成后由上海晟天持有上海晶茨 100%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 135,142,264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6.19%。

2018 年 1 月 18 日，上述协议转让股权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因此自 2018 年 1 月 18 日起，上海晟天间接持有本公司 135,142,264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6.19%，成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俞倪荣先生与谢雨彤女士是上海晟天的控股股东。因此自 2018 年 1 月 18 日起，本公司最终控制人变更为俞倪荣先生与谢雨彤女士。

2020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决定根据未来发展战略需要，将公司名称由“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SHANGHAI HONGDA MINING CO., LTD.”相应变更为“Shanghai Topcare Medical Services Co., Ltd.”。公司 A 股证券简称和 A 股证券代码不变，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名称变更手续并取得变更后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20757247Q，住所：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 112-118 号 5 幢 20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彭泽蔚。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516,065,720.00 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院管理；医疗设备租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从事医疗科技、医药科技、生物科技、计算机软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用农产品零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供应链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 1 深圳宏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 2 上海未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3 上海未琨贸易有限公司
- 4 上海未时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5 上海未宸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6 上海未景实业有限公司
- 7 上海未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8 上海国瑞怡康国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 9 西安曲江新区未睦门诊部有限公司
- 10 上海国瑞怡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贸易业务及医疗服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38 收入”各项描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21），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21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6.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中，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比较报表的编制应区别不同的情况，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仅需要编制个别财务报表、不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方在编制前期比较报表时，无须对以前期间已经编制的比较报表进行调整；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在编制前期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将吸收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前期有关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并入合并方前期合并财务报表。前期比较报表的具体编制原则比照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比较报表的编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21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21.）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21.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9.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9.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仅适用于存在采用套期会计方法核算的套期保值的情况）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0.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1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0.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0.1.2.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10.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10.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d)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e)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对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 应收票据、12 应收账款、16 合同资产。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0.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0.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当一项金融工具逾期超过（含）90 日，本公司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10.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0.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11.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不计提坏账准备；未逾期商业承兑汇票，按应收账款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商业承兑汇票逾期后，转入应收账款按照不同业务组合计量损失准备。

11.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12.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非关联方货款	应收非关联方货款

组合 2: 关联方货款	应收关联方货款
-------------	---------

12.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保理业务，基于出售的频繁程度、金额以及内部管理情况，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14.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为应收合并内关联方的往来款
组合 2: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为应收取的押金及保证金
组合 3: 其他款项组合	为应收的一般性非合并内关联方往来款、员工备用金等款项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4.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5.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15.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15.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5.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已向客户转移商品而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非关联方货款	应收非关联方货款
组合 2：关联方货款	应收关联方货款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

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10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1.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1.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21.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1.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1.2.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1.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6.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7-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70-19.00%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29.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9.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30 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

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35.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6.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6.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款项的，应当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在客户要求其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本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38.1 贸易收入

本公司贸易业务主要是煤炭贸易，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根据销售合同约定，以客户提货后贸易标的物运离所在第三方仓库或贸易标的物所在库位所属人变更为客户，产权转移交割并取得客户结算单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按从客户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开具销售发票，确认贸易收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一般不存在可变对价，通常不附有销售退回条款。

38.2 提供医疗服务

本公司医疗服务收入业务主要是向患者提供的疾病诊断、治疗、体检等医疗服务。本公司在完成医疗服务，收取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确认医疗服务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1.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1.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23“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17 持有待售资产”“十六、5 终止经营”相关描述。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2 年 11 月 30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6 号”), 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 公司需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按财政部政策文件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 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 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其他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A、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 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 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在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应用解释 15 号的上述规定。

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无影响。

B、本公司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对于首次实施日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成所有义务的合同，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 2021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0%、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0%、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0%、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

本公司的医疗服务类企业免征增值税及相关附加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105.90

银行存款	1,333,122.19	3,812,347.14
其他货币资金	10,478.93	513.45
合计	1,343,601.12	3,818,966.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途货币资金	10,478.93	513.45
合计	10,478.93	513.4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339,338,787.63
1 年以内小计	1,339,338,787.63
1 至 2 年	8,839.90
2 至 3 年	75,300.00
3 年以上	8,475.50
合计	1,339,431,403.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9,431,403.03	100.00	13,452,558.55	1.00	1,325,978,844.48	160,608.34	100.00	34,741.98	21.63	125,866.36
其中：										
合计	1,339,431,403.03	/	13,452,558.55	/	1,325,978,844.48	160,608.34	/	34,741.98	/	125,866.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贸易货款	1,339,267,207.45	13,392,672.07	1.00
医疗款	164,195.58	59,886.48	36.47
合计	1,339,431,403.03	13,452,558.55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相同账龄的该组合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41.98	13,417,816.57				13,452,558.55
合计	34,741.98	13,417,816.57				13,452,558.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28,026,896.21	54.35	7,280,268.96
第二名	578,800,816.09	43.21	5,788,008.16
第三名	22,270,500.00	1.66	222,705.00
第四名	10,168,995.15	0.76	101,689.95
第五名	65,300.00	0.01	39,180.00
合计	1,339,332,507.45	99.99	13,431,852.07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339,332,507.4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9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3,431,852.07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6,979,491.20	100.00	2,872,318.02	94.81
1 至 2 年			157,232.71	5.19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6,979,491.20	100.00	3,029,550.7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25,000,000.00	92.66
第二名	1,183,342.80	4.39
第三名	394,800.00	1.46
第四名	150,978.30	0.56
第五名	126,924.57	0.47
合计	26,856,045.67	99.54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6,856,045.67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154,214.72	1,592,155,656.66
合计	16,154,214.72	1,592,155,656.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2,049,454.31
1年以内小计	2,049,454.31
1至2年	6,824,767.83
2至3年	947,047.10
3年以上	10,832,867.86
合计	20,654,137.1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1,583,658,387.12
保证金押金	8,941,102.55	15,128,032.50
其他	4,204,952.35	13,334,737.19
往来款	7,508,082.20	
合计	20,654,137.10	1,612,121,156.8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6,196,350.41		3,769,149.74	19,965,500.15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4,584.57		486,389.53	750,974.10
本期转回	16,216,551.87			16,216,551.8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44,383.11		4,255,539.27	4,499,922.3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965,500.15	750,974.10	16,216,551.87			4,499,922.38
合计	19,965,500.15	750,974.10	16,216,551.87			4,499,922.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上海晟天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5,836,583.87	银行转账
合计	15,836,583.87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	往来款	7,508,082.20	未逾期或逾期 30 天内	36.35	75,080.82
北京华实海隆石油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4,000,000.00	未逾期或逾期 30 天内	19.37	60,000.00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850,000.00	未逾期或逾期 30 天内	8.96	27,750.00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537,197.51	未逾期或逾期 30 天内	7.44	23,057.96
山东山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212,173.49	逾期 3 年以上	5.87	1,212,173.49
合计	/	16,107,453.20	/	77.99	1,398,062.2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60,280.85		660,280.85	496,044.25		496,044.25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660,280.85		660,280.85	496,044.25		496,044.2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留抵税额	2,445,860.80	1,740,580.99
预缴企业所得税		27,263.61

合计	2,445,860.80	1,767,844.60
----	--------------	--------------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宏啸科技	9,064,886.89			4,412,319.23	60,736.73					13,537,942.85	152,519,062.20
国际医学中心	894,468,989.15			-11,637,249.02						882,831,740.13	
小计	903,533,876.04			-7,224,929.79	60,736.73					896,369,682.98	152,519,062.20
合计	903,533,876.04			-7,224,929.79	60,736.73					896,369,682.98	152,519,062.20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合计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444,006.26	25,466,023.6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2,444,006.26	25,466,023.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934,770.19	6,072,169.70	4,568,829.44	32,575,769.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6,623.00		156,240.72	1,712,863.72
(1) 购置		1,556,623.00		156,240.72	1,712,863.7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48,000.00		20,776.00	168,776.00
(1) 处置或报废		148,000.00		20,776.00	168,776.00
4. 期末余额		23,343,393.19	6,072,169.70	4,704,294.16	34,119,857.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187,133.97	923,482.90	1,999,128.86	7,109,745.73
2. 本期增加金额		2,855,399.41	1,154,127.20	580,015.50	4,589,542.11
(1) 计提		2,855,399.41	1,154,127.20	580,015.50	4,589,542.11
3. 本期减少金额		4,686.68		18,750.37	23,437.05
(1) 处置或报废		4,686.68		18,750.37	23,437.05
4. 期末余额		7,037,846.70	2,077,610.10	2,560,393.99	11,675,850.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305,546.49	3,994,559.60	2,143,900.17	22,444,006.26
2. 期初账面价值		17,747,636.22	5,148,686.80	2,569,700.58	25,466,023.6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9,701,561.64	119,701,561.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50,796.61	11,450,796.61
(1) 新增租赁	11,450,796.61	11,450,796.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1,152,358.25	131,152,358.2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637,797.40	22,637,797.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159,718.04	17,159,718.04
(1) 计提	17,159,718.04	17,159,718.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9,797,515.44	39,797,515.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354,842.81	91,354,842.81
2. 期初账面价值	97,063,764.24	97,063,764.24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03,988.84		520,000.00	1,323,988.84
2. 本期增加金额				5,577,415.93	5,577,415.93
(1) 购置				5,577,415.93	5,577,415.9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03,988.84		6,097,415.93	6,901,404.7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3,798.74		150,333.28	244,132.02
2. 本期增加金额		80,398.92		178,623.55	259,022.47
(1) 计提		80,398.92		178,623.55	259,022.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4,197.66		328,956.83	503,154.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9,791.18		5,768,459.10	6,398,250.28
2. 期初账面价值		710,190.10		369,666.72	1,079,856.8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管理用信息软件	3,591,712.39		1,576,500.00	5,168,212.39		0.00
合计	3,591,712.39		1,576,500.00	5,168,212.39		0.00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国瑞怡康国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20,670,857.85			20,670,857.85
西安曲江新区未睦门诊部有限公司	9,494,576.18			9,494,576.18
合计	30,165,434.03			30,165,434.0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国瑞怡康国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20,670,857.85			20,670,857.85
西安曲江新区未睦门诊部有限公司	9,494,576.18			9,494,576.18
合计	30,165,434.03			30,165,434.0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摊销	26,165,447.28	402,781.00	5,958,275.79		20,609,952.49
合计	26,165,447.28	402,781.00	5,958,275.79		20,609,952.49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74,902.32	793,725.58	2,677,906.38	669,476.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1,342,240.56	2,835,560.14	10,884,373.22	2,721,093.31
新租赁准则所产生的税会差异	14,197,012.36	3,549,253.09	3,982,047.34	995,511.84
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724,637.88	1,181,159.48
合计	28,714,155.24	7,178,538.81	22,268,964.82	5,567,241.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5,655.48	28,913.87	180,456.53	45,114.1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15,655.48	28,913.87	180,456.53	45,114.1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777,578.61	17,322,335.73
可抵扣亏损	296,203,061.13	373,574,613.77
合计	310,980,639.74	390,896,949.5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58,022,529.61	201,120,301.46	2018年亏损
2024	60,560,556.03	60,560,556.03	2019年亏损
2025	27,310,124.11	38,194,497.33	2020年亏损
2026	85,509,734.12	73,687,843.29	2021年亏损
2027	64,800,117.26		2022年亏损
合计	296,203,061.13	373,563,198.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非流动资产 采购款				512,500.00		512,500.00
合计				512,500.00		512,500.0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5,001,313.78	7,765,037.98
1至2年	100,000.00	161,982.93
2-3年	111,400.00	
合计	35,212,713.78	7,927,020.9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医疗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	381,966.41	1,328,652.41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36,005,777.22	
合计	36,387,743.63	1,328,652.4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36,005,777.22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36,005,777.2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48,098.95	34,415,819.17	35,526,514.72	2,537,403.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3,581.55	3,016,422.06	3,085,038.71	204,964.90
三、辞退福利	15,000.00	1,668,224.17	1,683,224.1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936,680.50	39,100,465.40	40,294,777.60	2,742,368.3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76,841.94	31,231,165.28	32,262,789.35	1,745,217.87
二、职工福利费		24,583.84	24,583.84	
三、社会保险费	175,353.01	1,915,511.05	1,965,600.53	125,263.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0,840.54	1,865,633.46	1,914,608.92	121,865.08
工伤保险费	4,512.47	49,877.59	50,991.61	3,398.45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13,341.00	1,244,559.00	1,273,541.00	84,35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2,563.00			582,563.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648,098.95	34,415,819.17	35,526,514.72	2,537,403.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5,018.24	2,921,886.28	2,988,366.12	198,538.40
2、失业保险费	8,563.31	94,535.78	96,672.59	6,426.5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73,581.55	3,016,422.06	3,085,038.71	204,964.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331,793.83	10,847,343.78
企业所得税	974,005.49	1,115,416.45
个人所得税	178,363.21	237,371.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1,352.48	547,129.98
印花税	1,026,870.77	636,480.10
教育费附加	766,948.08	542,725.5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81.38	
合计	19,049,715.24	13,926,467.7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0,072,524.74	673,528,995.18
合计	360,072,524.74	673,528,995.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受让对价	223,094,759.17	427,182,687.04
并购增加的往来款	117,985,040.19	212,598,059.84
未支付费用	18,681,124.56	32,948,044.30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800,000.00
其他	211,600.82	204.00
合计	360,072,524.74	673,528,995.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6,077,125.00	延缓支付

上海元庆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349,818.72	延缓支付
孙晓英	118,789,303.30	延缓支付
俞浩	174,220,363.66	延缓支付
合计	335,436,610.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225,000,000.00
未到期的应计利息	21,012,594.50	14,500,337.55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476,567.38	20,792,723.37
合计	240,489,161.88	260,293,060.9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4,680,751.04	42,430.75
合计	4,680,751.04	42,430.7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金融机构名称	保证人	借款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茨	100,000,000.00	2017-7-14	2023-7-12	7.85%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上海晶茨、颜静刚、梁秀红、俞倪荣、谢雨彤、上海晟天	100,000,000.00	2017-1-20	2022-11-25	6.5%
合计		200,000,000.00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与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借款期限变更为 48 个月，延长至 2021 年 7 月 12 日，自 2020 年 7 月 9 日起（含）贷款年利率为 7.15%。于 2021 年 8 月 9 日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达成补充协议，剩余贷款本金 12,5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期限再延期 12 个月，贷款到期日变更为 2022 年 7 月 12 日，自 2021 年 7 月 12 日起贷款年利率变更为 7.85%，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达成补充协议，剩余贷款本金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期限再延期 12 个月，贷款到期日变更为 2023 年 7 月 12 日，贷款利率 7.85% 保持不变。

2. 本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与西藏信托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达成协议，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将其对本公司享有的债权 26,190.00 万元及担保权利全部转让至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贷款年利率为 6.5%。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应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偿还 10,000 万元人民币，目前处于逾期状态。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房租	93,134,050.46	95,078,409.3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476,567.38	-20,792,723.37
合计	73,657,483.08	74,285,685.99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270,168,835.98	298,197,828.59	见：其他说明
未决诉讼			
其他			
合计	270,168,835.98	298,197,828.5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其他说明：2020年3月公司收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债权人）与借款人的金融借贷合同纠纷共4个案件的一审民事判决书，公司因提供担保需向债权人承担借款人不能清偿部分（包括本金18亿元及相应利息、诉讼费等债务）的10%的民事赔偿责任。公司根据需承担的保证责任计提预计负债。详见附注“十六、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预计对外承担担保的本息和为29,819.78万元。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6,065,720.00						516,065,72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47,652,876.20			1,047,652,876.20
其他资本公积	53,619,025.44			53,619,025.44
合计	1,101,271,901.64			1,101,271,901.6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	----	--------	----

	余额	本期 所得 税前 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 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 于少 数股 东	余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34,886.81					60,736.73		-2,974,150.0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34,886.81					60,736.73		-2,974,150.0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34,886.81					60,736.73		-2,974,150.0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804,083.30			17,804,083.3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7,804,083.30			17,804,083.3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2,102,139.42	298,716,010.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44,179,851.1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2,102,139.42	54,536,159.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51,941.14	-186,638,298.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054,080.56	-132,102,139.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9,405,593.14	35,209,234.14	638,887,085.53	624,847,989.87
其他业务	26,244,880.33		58,558,038.56	29,332.90
合计	165,650,473.47	35,209,234.14	697,445,124.09	624,877,322.77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6,565.05		69,744.51240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315.22		5,785.08593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01	/	8.29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1.01	新冠疫苗接种补贴	6.695552	出租场地等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673.43	食品添加剂贸易收入	26.655745	医疗耗材贸易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2,610.78	向非金融机构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收入	5,751.734634	向非金融机构收取的资金使用费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315.22		5,785.085931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3,249.83		63,959.426478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煤炭贸易收入	110,334,012.52
医疗服务收入	22,164,299.82
食品添加剂及其他	33,152,161.13
按经营地区分类	
省外	117,068,283.32
省内	48,582,190.15
合计	165,650,473.47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6,101.02	613,979.43
教育费附加	495,660.62	417,555.82
车船使用税	4,320.00	2,700.00
印花税	1,653,647.67	1,041,058.75
地方建设水利基金	3,022.88	131.2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0,440.40	278,370.54
合计	3,313,192.59	2,353,795.7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60,293.70	2,847,906.02
市场活动费	2,596,978.70	
咨询服务费	400,000.00	407,703.55

差旅费	47,964.96	55,075.49
业务招待费	144,643.15	39,165.66
办公费	14,427.36	899.00
其他	16,987.29	112,537.11
合计	5,881,295.16	3,463,286.8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689,558.36	25,384,387.24
租赁费	12,831,003.21	10,756,296.92
律师费	5,478,637.00	8,068,968.49
中介机构服务费	17,154,369.56	7,065,655.67
装修费摊销	5,958,275.79	2,514,715.50
办公费	387,060.20	2,265,966.41
差旅费	908,138.27	1,794,288.10
业务招待费	1,426,203.68	1,508,224.91
折旧费	2,384,796.13	1,361,873.54
汽车费	387,099.52	532,036.41
其他	2,359,440.02	243,467.99
无形资产摊销	259,022.47	30,033.18
诉讼费		20,285.88
合计	80,223,604.21	61,546,200.2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037,862.44	29,815,969.96
利息收入	-632,021.19	-6,895,268.55
手续费	109,963.74	69,363.11
合计	22,515,804.99	22,990,064.5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325,786.82	3,251,528.63
合计	2,325,786.82	3,251,528.63

其他说明：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经济发展财政扶持资金		421,900.00	与收益相关
自由贸易试验区经济发展资金专户补贴	15,000.00	1,885,9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人民政府产业扶持资金	2,240,000.00	9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回	60,151.86	10,659.08	与收益相关
失保基金代理支付专户培训补贴	1,800.00	2,4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免征增值税		669.55	与收益相关
其他	8,834.96		
合计	2,325,786.82	3,251,528.63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24,929.79	-11,592,389.2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386,702.08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912.00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7,224,929.79	-4,131,775.1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417,816.57	829,380.8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465,577.77	-10,834,466.7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担保损失	-28,028,992.61	-25,988,984.80
合计	-25,981,231.41	-35,994,070.7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52,519,062.20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30,165,434.03
十二、其他		
合计		-182,684,496.2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449,007.00

合计		449,007.00
----	--	------------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收益		7,652,636.52	
追回的担保损失		16,276,655.51	
撤诉冲回的预计损失		12,976,060.67	
冲回多提预计损失		642,700.00	
其他		148,647.01	
债务重组利得	2,506,448.09		2,506,448.09
合计	2,506,448.09	37,696,699.71	2,506,448.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025.63	2,877.37	2,025.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025.63	2,877.37	2,025.6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违约金支出		10,000.00	
税收滞纳金	108,695.02	4,803.83	108,695.02
行政罚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	191,509.07	12,702.60	191,509.07
合计	3,302,229.72	30,383.80	3,302,229.7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464.43	151,579.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27,497.84	-1,651,384.89
合计	-1,615,033.41	-1,499,805.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168,813.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92,203.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39,718.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71,636.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388,164.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979,077.44
所得税费用	-1,615,033.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31,874.48	145,088.79
政府补助收入	2,297,662.99	3,250,859.08
收到退回的押金	1,580,996.00	542,463.73
资金往来	5,074,734.94	6,534,805.24
原股东代付赔偿款		15,301,000.00
其他	803,645.31	7,050.01
合计	10,388,913.72	25,781,266.8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9,108,718.93	30,175,107.54
往来款	1,494,639.65	14,062,200.00
诉讼和解款	2,795,084.49	77,830,859.88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1,720,695.54	4,483,194.67
合计	35,119,138.61	126,551,362.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收购意向金		30,000,000.00
关联方资金拆借	1,611,282,722.69	2,225,960,000.00
合计	1,611,282,722.69	2,255,96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借		3,148,650,000.00
合计		3,148,6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性交易（收入）		652,159,511.21
合计		652,159,511.2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性交易（成本）		591,570,012.06
房租费	25,538,989.60	25,358,225.32
合计	25,538,989.60	616,928,237.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553,780.22	-197,729,231.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2,684,496.23
信用减值损失	25,981,231.41	35,994,070.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89,542.11	2,575,271.1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7,972,610.88	13,798,388.91
无形资产摊销	259,022.47	91,584.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58,275.79	3,559,191.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9,007.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25.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037,862.44	23,065,969.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24,929.79	4,131,775.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11,297.58	-1,643,284.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00.26	45,114.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236.60	-13,972.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422,886.83	627,982,824.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38,854,006.77	-180,966,534.20
其他		-8,401,45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751,134.08	504,725,205.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43,601.12	3,011,119.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11,119.87	1,427,565.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7,518.75	1,583,554.6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4,152,964.07
其中：上海未时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84,152,964.07
上海未宸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04,152,964.07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11,119.87
其中：库存现金		6,105.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33,122.19	3,004,500.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478.93	513.4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3,601.12	3,011,119.8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自由贸易试验区经济发展资金专户补贴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人民政府产业扶持资金	2,240,000.00	其他收益	2,24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60,151.86	其他收益	60,151.86
失保基金代理支付专户培训补贴	1,800.00	其他收益	1,800.00
其他	8,834.96		8,834.96
合计	2,325,786.82		2,325,786.8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清算公司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海南未恒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03 日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宏达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医疗技术开发、咨询	100		设立
未郎医疗	上海市宝山区	上海市宝山区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		设立
未恒医疗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		设立
上海未琨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商务服务业	100		设立
未时医疗	上海市崇明区	上海市崇明区	医疗、医药、生物、计算机软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		100	收购
未宸医疗	上海市崇明区	上海市崇明区	医疗、医药、生物、计算机软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		100	收购
上海未景	上海市宝山区	上海市宝山区	零售业	100		设立
未佳医疗	上海市宝山区	上海市宝山区	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		90.04	设立
上海国瑞	上海市闵行区	上海市闵行区	营利性医疗机构		90.04	收购
西安未睦	西安曲江新区	西安曲江新区	营利性医疗机构		90.04	收购
国瑞科技	上海市宝山区	上海市宝山区	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90.04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未佳医疗	9.96%	-5,601,839.08		-11,715,111.6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4).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未佳医疗	2,647,971.93	130,547,877.14	133,195,849.07	97,701,626.81	71,033,742.21	168,735,369.02	7,752,994.37	135,967,890.07	143,720,884.44	83,667,126.59	68,079,936.10	151,747,062.6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未佳医疗	22,476,310.32	-33,113,341.70	-33,113,341.70	-2,145,402.01	3,618,932.11	-52,425,517.86	-52,425,517.86	-25,721,146.23

其他说明:

无

(5).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6).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宏啸科技	上海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信息技术开发、咨询	17.06		权益法
国际医学中心	上海市	上海市浦东新区	医疗服务业		29.88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宏啸科技《公司章程》第十三条约定，宏啸科技设董事会成员三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其中上海悦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权向股东会推举一名董事长候选人和一名董事候选人，本公司有权向股东会推举一名董事候选人；董事会成员、董事长均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根据宏啸科技《公司章程》第十七条约定，董事会对所决议事项作出决定由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方为有效。报告期内，宏啸科技董事会成员中有一名董事为本公司委派。因此，本公司对宏啸科技表决权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宏啸科技	国际医学中心	宏啸科技	国际医学中心
流动资产	183,950,376.78	79,440,379.68	157,121,429.47	70,043,783.57
非流动资产	42,270,268.13	937,457,176.09	57,679,433.46	977,122,084.22
资产合计	226,220,644.91	1,016,897,555.77	214,800,862.93	1,047,165,867.79
流动负债	133,308,541.37	518,958,091.35	97,457,177.83	465,116,960.98
非流动负债	40,481,399.65	260,487,070.83	48,733,792.62	310,654,534.52

负债合计	173,789,941.02	779,445,162.18	146,190,970.45	775,771,495.50
少数股东权益		1,357,276.10	15,474,564.90	1,357,330.07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52,430,703.89	236,095,117.49	53,135,327.58	270,037,042.22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额	13,537,942.85	882,831,740.13	9,064,886.89	894,468,989.1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 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13,537,942.85	882,831,740.13	9,064,886.89	894,468,989.15
存在公开报价 的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公允 价值				
营业收入	36,811,787.33	417,084,045.34	72,157,330.66	446,288,126.38
净利润	32,921,099.15	-38,941,978.70	-919,344,985.65	-31,012,957.71
终止经营的净 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974,150.08		-2,986,955.09	
综合收益总额	29,946,949.07	-38,941,978.70	-922,331,940.74	-31,012,957.71
本年度收到的 来自联营企业 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2022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目前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100%。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本公司目前的借款利率将不会发生改变，因此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金融负债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212,713.78				35,212,713.78
其他应付款	360,072,524.74				360,072,524.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489,161.88				240,489,161.88
租赁负债		18,478,770.21	18,199,533.64	36,979,179.23	73,657,483.08
合计	635,774,400.40	18,478,770.21	18,199,533.64	36,979,179.23	709,431,883.48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晶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宝山区	商业、服务业	100,000.00	26.19	26.1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俞倪荣先生与谢雨彤女士。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中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中（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澜邗化工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
上海晟天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控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晶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颜静刚、梁秀红、俞倪荣、谢雨彤、上海晟天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1-20	2024-11-25	否
上海晶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7-14	2023-7-1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33.80	711.80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上海晟天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583,658,387.12	15,836,583.87
其他应收款	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	7,508,082.20	75,080.82	7,508,082.20	75,080.8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者索赔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80631 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本公司立案调查。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0]90 号），确认公司存在“未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和“未及时披露及未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对外担保”的违法事实，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对于相关责任人处于警告以及罚款，此外，对于公司原实控人颜静刚采取终身证券市场禁入措施。2021 年 11 月 23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

（[2021]96 号），确定公司存在“未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关联交易”及“未及时披露及未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对外担保”的违法事实，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对于相关责任人处于警告以及罚款。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已有部分投资者因上述行政处罚涉及虚假陈述责任事项对未来股份提起诉讼，但尚未审理，公司可能面临投资人索赔，具体赔偿金额及其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尚不确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3014 号）：“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2023 年 4 月 24 日，我会决定对你单位立案。”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追溯调整 2020 年计提担保损失 244,179,851.18 元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审议，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	预计负债	244,179,851.18
同上	同上	信用减值损失	244,179,851.18
追溯调整 2021 年计提担保损失 25,988,984.80 元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审议，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	预计负债	25,988,984.80
同上	同上	信用减值损失	25,988,984.80

其他说明：

2020 年 3 月公司收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与中技集团、上海盈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盈浩”）、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控互动”）、颜静刚、梁秀红的金融借贷合同纠纷共 4 个案件的一审民事判决书，公司需向原告承担中技集团、上海盈浩不能清偿部分（包括本金 18 亿元及相应利息、诉讼费等债务）的 10% 的民事赔偿责任。公司与富控互动不服判决，提起上诉。2020 年 12 月，公司收到二审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公司的建设银行账户（尾号 0138、2663）被司法冻结 2.5 亿元额度（只收不付），至本报告日因冻结期限届满而解除受限。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22）006429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该事项作为无法表示意见事项之一，基于谨慎性原因，公司就恒丰银行烟台分行案件相关法律事项咨询了律师的专业意见，并结合二审判决书，对该司法案件涉及的前期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该事项影响 2020 年合并财务数据调整：预计负债增加 244,179,851.18 元，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244,179,851.18 元。

该事项影响 2021 年合并财务数据调整：预计负债增加 25,988,984.80 元，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25,988,984.80 元。

（1）追溯重述法

公司对上述差错结果，进行相应账务调整，影响合并口径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①对 2020 年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预计负债	94,895,416.18	244,179,851.18	339,075,267.36
未分配利润	298,716,010.15	-244,179,851.18	54,536,158.97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77,611,462.48	-244,179,851.18	1,633,431,611.30
股东权益合计	1,877,611,322.77	-244,179,851.18	1,633,431,471.59
信用减值损失	-1,756,566.99	-244,179,851.18	-245,936,418.17
利润总额	22,467,575.30	-244,179,851.18	-221,712,275.88
净利润	15,899,084.19	-244,179,851.18	-228,280,766.99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5,902,186.10	-244,179,851.18	-228,277,665.08

②对 2021 年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报表项目	2021 年末更正前	2020 年更正金额	2021 年更正金额	2021 年末更正后
预计负债		244,179,851.18	25,988,984.80	270,168,835.98
未分配利润	138,066,696.55	-244,179,851.18	-25,988,984.80	-132,102,139.43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770,173,514.68	-244,179,851.18	-25,988,984.80	1,500,004,678.70
股东权益合计	1,764,060,242.11	-244,179,851.18	-25,988,984.80	1,493,891,406.13
信用减值损失	-10,005,085.90		-25,988,984.80	-35,994,070.70

利润总额	-173,240,051.80		-25,988,984.80	-199,229,036.60
净利润	-171,740,246.46		-25,988,984.80	-197,729,231.26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0,649,313.60		-25,988,984.80	-186,638,298.40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未恒医疗		386.68	1.34	2.80	-1.46	-1.46

其他说明：

无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339,267,207.45
1 年以内小计	1,339,267,207.4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339,267,207.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9,267,207.45	100.00	13,392,672.07	1.00	1,325,874,535.38					
其中：										
合计	1,339,267,207.45	/	13,392,672.07	/	1,325,874,535.3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贸易货款	1,339,267,207.45	13,392,672.07	1.00
合计	1,339,267,207.45	13,392,672.0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92,672.07				13,392,672.07
合计		13,392,672.07				13,392,672.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28,026,896.21	54.36	7,280,268.96
第二名	578,800,816.09	43.22	5,788,008.16
第三名	22,270,500.00	1.66	222,705.00
第四名	10,168,995.15	0.76	101,689.95
合计	1,339,267,207.45	100.00	13,392,672.07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339,267,207.45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3,392,672.07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66,565,488.47	1,983,587,249.59
合计	766,565,488.47	1,983,587,249.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561,968,331.72
1年以内小计	561,968,331.72
1至2年	212,360,493.79
2至3年	
3年以上	1,270,522.00
合计	775,599,347.5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1,583,658,387.12
关联方往来款	772,403,327.02	416,558,383.78
保证金押金	2,061,102.00	3,561,102.00
往来款	1,070,000.00	1,070,000.00
其他	64,918.49	80,996.00
合计	775,599,347.51	2,004,928,868.9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0,071,097.31		1,270,522.00	21,341,619.3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196,369.89			20,196,369.89
本期转回	32,504,130.16			32,504,130.1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7,763,337.04		1,270,522.00	9,033,859.0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41,619.31	20,196,369.89	32,504,130.16			9,033,859.04

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341,619.31	20,196,369.89	32,504,130.16		9,033,859.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上海晟天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5,836,583.87	现汇
合计	15,836,583.87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宏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490,735,054.00	未逾期或逾期30天内	63.27	4,907,350.54
上海未景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18,444,713.79	逾期3年以上	28.16	2,184,447.14
上海未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62,423,559.23	未逾期或逾期30天内	8.05	624,235.59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850,000.00	逾期3年以上	0.24	27,750.00
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	1,070,000.00	未逾期或逾期30天内	0.14	1,070,000.00
合计	/	774,523,327.02	/	99.86	8,813,783.2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6,057,005.05	152,519,062.20	13,537,942.85	161,583,949.09	152,519,062.20	9,064,886.89
合计	166,057,005.05	152,519,062.20	13,537,942.85	161,583,949.09	152,519,062.20	9,064,886.8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宏啸科技	9,064,886.89			4,412,319.23	60,736.73					13,537,942.85	152,519,062.20
小计	9,064,886.89			4,412,319.23	60,736.73					13,537,942.85	152,519,062.20
合计	9,064,886.89			4,412,319.23	60,736.73					13,537,942.85	152,519,062.20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068,283.32	6,538,230.03		
其他业务	26,060,693.93		72,255,681.15	
合计	143,128,977.25	6,538,230.03	72,255,681.1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煤炭	110,334,012.52
食品添加剂	6,734,270.8
其他	26,060,693.93
按经营地区分类	
省外	117,068,283.32
省内	26,060,693.93
合计	143,128,977.25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12,319.23	-10,047,762.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386,702.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912.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412,319.23	-2,587,148.76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25.63	七、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5,634.96	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107,778.83	七、6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8,028,992.61	七、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3,756.00	七、74 七、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013.32	
合计	-434,347.1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0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7	-0.01	-0.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彭泽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